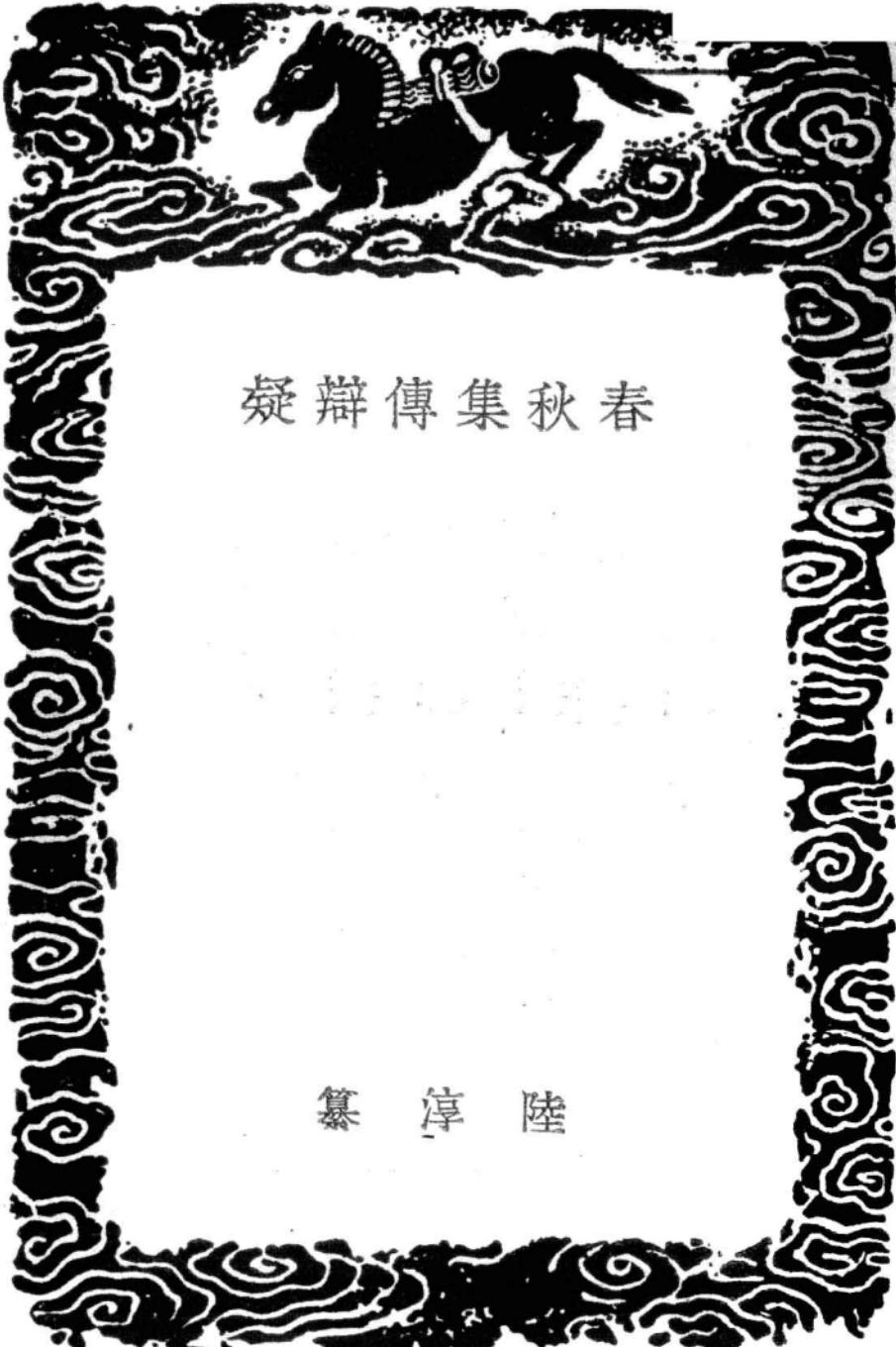


春秋集傳辯疑







春秋集傳辯凝

纂淳陸

密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初版

纂 者

陸

發 行 人

王

上

海

河

南

路

雲 淳

五

印 刷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上 海 河 南 路

本書校對者毛鵬基)

春秋集傳辯疑

編主五雲王

叢書集成初編

春秋一其經而三家異其傳學者如目多岐茫洋不知適從聖人之境雖勞無到日矣近古固多議其非然出於臆斷學者愈惑以聖人之蘊如彼其深而專斷於一中材之臆其可惑也宜矣唐有陸氏總啖趙之說爲纂例爲辨疑所得獨多於近古以啖趙之賢而陸氏兼之其得多也亦宜矣考其牴排誣妄剔抉潛隱如翦榛莽見坦夷聖賢之境可直趨而遠到矣纂例雖傳而世不全獨辨疑無遺辭而學春秋者當自辨疑始故予廣其傳慶歷戊子吳興朱臨誌

# 春秋集傳辯疑凡例

唐 陸 淳 纂

集傳取舍三傳之義可入條例者於纂例諸篇言之備矣。其有隨文解釋非例可舉者恐有疑難故纂  
啖趙之說著辯疑。有三傳繁文可以例包者則但舉例如後不復繁釋學者將覽辯疑宜先觀纂例取  
舍義及此卷首諸凡之意。

凡三傳敍事有先後於經者今皆移於本經之下。

凡三傳釋經之例或移於事首發之或趙氏纂之入總傳其當否各於纂例本條中論之備矣。

凡三傳敍事不主於經文又無別意可通者皆不入。

凡三傳釋經文義皆同者則唯舉左氏而注云公穀同者省文之義也。公穀同者但舉公羊。

凡三傳敍事雖同而穀梁文義尤備者亦但舉穀梁而注云左氏公羊之意同。

凡三傳說事迹雖與經通其文義繁冗者皆略取其要。凡左氏敍戰滅及奔殺等事委曲繁碎今悉略其文舉成敗大綱而已。

凡左氏無經之傳今皆不取其有因盟會征伐等事而說忠臣義士及有讒言嘉謨與經相接者略取其要若說事迹與經符而無益於教者則亦不取。

凡公穀日月時例一切不取其說已見日月議。

凡公穀曷爲何以何也之類悉皆繁文於理不安今皆刪之時有取者以便屬文之義爾無他意焉。

凡公穀發例皆事事言之今或發於事首或移於事終而注云例見某年皆不重出。

凡公羊云託始焉爾既始於隱公則從始者書之何云託乎故皆不取。

凡公羊無傳之經或云此事無聞焉爾今以此語無義徒爲繁文悉不取。

凡公羊於灾異之下一一皆云記異也今但以灾異之首總論記事之意後皆隨事注中言之省文之義也。

凡公羊解經事理雖不相當其文義有可存者則移於他年可施處附之如桓八年穀伯鄧侯下說失國之君類今移于莊五年紀侯去國下用之之類是也。

公穀多自云公羊子曰穀梁子曰及引尸子魯子曰今但目其傳而去其某子字。

啖趙取捨三傳義多舉例而言不必隨文皆說今恐學者未精難以例曉故推兩家之例悉隨文辯之其有不言啖子趙子曰者是也。

# 唐故給事中皇太子侍讀陸文通先生墓表

柳宗元撰

孔子作春秋千五百年以名爲傳者五家今用其三焉秉觚牘焦思慮以爲論注疏說者百千人矣攻訐狠怒以辭氣相擊排冒沒者其爲書處則充棟宇出則汗牛馬或合而隱或乖而顯後之學者窮老盡氣左視右顧莫得而本則專其所學以訾其所異黨枯竹護朽骨以至於父子傷夷君臣詆悖者前世多有之甚矣聖人之難知也有吳郡人陸先生質以其師友天水啖助泊趙匡能知聖人之旨故春秋之言及是而光明使庸人小童皆可積學以入聖人之道傳聖人之教是其德豈不侈大矣哉先生字某旣讀書得制作之本而獲其師友於是合古今散同異聯之以言累之以文蓋講道者二十年書而志之者又十餘年其事大備爲春秋集注十篇辨疑七篇微指二篇明章大中發露公器其道以生人爲主以堯舜爲的苞羅旁魄膠轄下上而不出於正其法以文武爲首以周公爲翼揖讓升降好惡喜怒而不過乎物旣成以授世之聰明之士使陳而明之故其書出焉而先生爲巨儒用是爲天子爭臣尚書郎國子博士給事中皇太子侍讀皆得其道刺二州守人知仁永貞年侍東宮言其所學爲古君臣圖以獻而道達乎上是歲嗣天子踐祚而理尊優師儒先生以疾聞臨問加禮某月日終於京師某月日葬于某郡某里嗚呼先生道之存也以書不及施於政道之行也以言不及觀其理門人世儒是以增慟將葬以先生爲能文

聖人之書通于後世，遂相與謚曰文通先生。後若干祀，有學其書者過其墓，哀其道之所由，乃作石以表碣。

答元饒州論春秋書

前人

辱復書。教以報張生書及答衢州書，言春秋此誠世所希聞。兄之學爲不負孔氏矣。往年曾記裴封叔宅，聞兄與裴太常言晉人及姜戎敗秦師于殽一義，嘗諷習之。又聞韓宣英及亡友呂和叔輩言他義，知春秋之道久隱而近乃出焉。京中於韓安平處始得微指，和叔處始見集注，恆願掃於陸先生之門，及先生爲給事中，與宗元入尚書同曰居，又與先生同巷，始得執弟子禮，未及講討。會先生病，時聞要論，嘗以易教誨見寵。不幸先生疾彌甚，宗元又出邵州，乃大乖謬，不克卒業。復於亡友凌生處，盡得宗指、辯疑、集註等一通，伏而讀之，於紀侯大去其國，見聖人之道與堯舜合，不唯文王周公之志獨取其法耳。於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禚，見聖人立孝經之大端，所以明其分也。於楚人殺陳夏徵舒，丁亥楚子入陳，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見世人褒貶與奪，唯當之所在，所謂瑕瑜不掩也。反覆甚喜。若吾生前距此數十年，則不得是學矣。今適後之，不爲不遇也。兄書中所陳，皆孔氏大趣，無得踰焉。其言書荀息，貶立卓之意也，頃嘗恠荀息奉君之邪心，以立嬖子，不務正義，弃重耳於外，而專其寵。孔子同於仇牧，孔父爲之辭。今兄言貶息大善，息固當貶也。然則春秋與仇孔辭不異。仇孔亦有貶歟。宗元嘗著非國語六十餘篇，其一篇爲息發也。

今錄以往可如愚之所謂者乎微指中明鄭人來渝平量力而退告而後絕固先同後異者也今檢此前無與鄭同之文後無與鄭異之據獨疑此一義理甚精而事有不合兄亦當指而教焉往年又聞和叔言兄論楚商臣一義雖啖趙陸氏皆所未及請具錄當疏微指下以傳末學蕭張前書亦請見及至之日勒爲一卷以垂將來宗元始至是州作陸先生墓表今以奉獻與宣英讀之春秋之道如日月不可贊也若贊焉必同於孔跖優劣之說故直舉其一二不宣宗元再拜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一

唐 陸 濬 纂

隱元年春王正月。

公羊曰。春者何歲之始也。按春爲歲首不應煩釋。又曰曷爲先言王而後言正月。王正月也。趙子曰。若言春正月王則不成文理矣。何用解乎。又曰不言卽位成公意也。趙子曰。此乃直明公本意。又是事實。何名成哉。又曰桓幼而貴。隱長而卑。趙子曰。諸侯無二嫡。桓何得爲貴。若然。是理可得而越分可得而踰也。又曰子以母貴。母以子貴。趙子曰。按妾母不得爲夫人。若得以子貴。卽成風之賈葬。不應有譏。而公羊經外妄生此文。遂令漢朝引以爲證。首亂大法。漢哀帝云春秋之義。母以子貴。遂尊定陶傅太后及丁姬。並爲帝太后。良可惜哉。

穀梁曰。不言卽位成公志也。去成字之義。趙子說同。

公羊又曰。隱不正而成之。以惡桓也。啖子曰。春秋但以其攝。不言卽位。亦無成隱之辭。

左氏曰。生桓公而惠公薨。趙子曰。蓋言生桓公之後。他年惠公薨也。若惠公實以生桓公之年薨。卽隱公被弑之年。桓年始十一。不應夫子深加以弑君之罪。杜元凱亦云然。故傳文不要惠公薨。恐誤後學也。

公及邾儀父盟於昧。

左氏曰。邾子克也。曰儀父貴之也。公穀並同。趙子曰。蓋見莊十六年邾子克卒。以爲同盟故書。遂以儀父

是字耳殊不知儀父亦名也。與魯季孫行父及晉荀林父等亦以父爲名也。緣其未得王命止是附庸之君故卒時不書至莊十六年邾子克卒者卽其嗣君自以王命爲子故書卒耳且附庸之君非有勤王之善縱能自通於大國自利之事耳有何嘉而字以襲之乎。若儀父實賢桓十五年與牟人葛人來朝一例稱人何哉理又可見也八年穀梁傳曰諾誓不及五帝盟詛不及三王交質子不及二伯趙子曰按五帝時用兵極多那得無諾誓之辭但緣夫子敍書首自堯典故以前諾誓之辭不見耳所云盟詛不及三王交質子不及二伯卽是也故裁取之凡起例宜於事首故移附於此他倣此。

鄭伯克段于鄢

左氏曰如二君故曰克趙子曰克者能勝之名無有二君之義春秋無有二君相勝稱克者又曰不言出奔難之也啖子曰此乃夫子譏其志在於殺故不言奔若言奔則鄭伯但有逐弟之惡而無殺弟之罪又不知段之有拒兄之逆也又曰遂寘姜氏于城颍而誓之曰不及黃泉無相見也啖子曰按莊公云姜氏欲之焉避害父曰不義不暱厚將崩此皆避惡名矣但以不知大義乃陷於殺弟豈子囚母乎此傳近誣矣

公羊曰克者殺之也趙子曰按五經春秋前後例未有以克爲殺者又曰不稱弟當國也不稱弟者見其不弟也左氏之義當矣又曰其地何當國也按解地之義穀梁當矣

穀梁曰克者何能殺也趙子曰其釋克字雖不當義已見上然其傳意得骨肉情意之中故除其殺字之義存其餘也穀梁又曰不稱公子段失子弟之道趙子曰春秋舉重不稱弟爲重矣不可更求公子之義且又

非命卿例不書公子非獨段也。趙子曰：鄖當作鄖。鄭地也，在綠氏縣西南至十一年乃屬周。左氏曰：王取鄖劉蕡邢之田于鄭是也。傳寫誤爲鄖字。杜注云：今潁川鄖陵誤甚矣。按從京至鄖非遠，又是鄭地段所以有兵衆故曰克。若遠走至鄖陵已出境卽無復兵衆何得云克。又傳曰：自鄖出奔共。卽自鄖過河向共城爲便路。若已南行至鄖陵卽不當奔其也。

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贈。

左氏曰：緩也。且子氏未薨故名。云豫凶事非禮也。啖子曰：夫諸侯母在天子寧有歸其贈乎？不辯菽麥者猶不當爾。況平王賢君乎？蓋見桓公母仲子未薨誤爲此說。不知此是惠公之母也。因此又說豫凶事等義皆非也。公羊曰：惠公者隱公之考。仲子者桓公之母。啖子曰：若言惠公仲子是二人則僖公成風亦是二人若是二人則成風是僖公之母而春秋之文以子先母乎？故穀梁之說是。又曰：宰官咺名也。趙子曰：此止是名氏耳。如宰予之類王士來魯例書名氏石尙是也。又曰：宰士也。士是賤官何以得世官爲氏。

穀梁曰：禮贈人之母則可。贈人之妾則不可。君子以其可辭受之。解所以言惠公仲子。趙子曰：按春秋凡此例常事皆不書。若王當贈諸侯妾母則是常事何須書之。且以此事爲得禮又何以正陵僭乎？經文緣是惠公之母故贈之。自然須言惠公仲子而遂云以其可辭受之乃是夫子回非禮以爲合禮可乎哉。

及宋人盟于宿。

公羊曰：孰及之内之微者。穀梁云：及者內卑宋人外卑者。趙子曰：修二國之好而爲盟誓非君則卿何得

使微者先儒注云微者不命之卿也按例外之不命卿來魯皆書名但不言氏耳且前後盟而不言內盟者凡七推尋事迹皆是公自盟義見纂目篇義例昭然不可或稱是公或稱是微人宿云是公皆舛駁也

冬十二月祭伯來

公羊曰何以不稱使奔也曷爲不言奔王者無外故不言奔啖子曰按例周大夫但不言出而無不言奔之義穀梁曰寰內諸侯也啖子曰按例寰內例稱子若以伯爲爵則毛伯召伯榮叔祭叔復是何爵乎是知天子大夫例書字

隱二年無駭帥師入極

公穀皆云無駭不書氏貶也極同姓之國諱滅同姓之國故書入而貶無駭趙子曰按非王命之大夫例不書氏八年無駭卒穀梁云隱不爵大夫故不氏則名自緣非王命大夫故不書氏何關滅同姓哉又若實滅同姓則當直書滅極以示譏不當言入若滅而言入實入者將如何書之

紀履綸來逆女

公羊曰何以不稱使婚禮不稱主人趙子曰所以不稱使者爲下有伯姬歸于紀文相連閒無異事省文從可知公羊不達此意遂妄爲說假令婚禮不稱主人但致命之辭不稱爾遣卿出境非君孰使哉又曰母命之何不稱母母不通注云婦人命不通於隣國但得命大夫行爾若婦人命不通於外而得命大夫令行則紀侯但不自致婚命且何傷命大夫使行也進退自相違背且母命既不通於外又不得稱主人則大夫至彼如何致

命乎益知無理也。又云宋公使公孫壽無母也。皆爲穿鑿。公孫壽來納幣。若不言宋公使。則似乎此自爲已事故。須言宋公以別之爾。且禮篇國君娶夫人之辭曰。請君之玉女共事宗廟。祭統云云。如此則稱主人。何得妄爲異說乎。又桓八年祭公逆王后。亦言不稱主人。亦非也。彼自爲非王命耳。故不言王使。說見本傳

穀梁曰。國氏者爲其來接於我。故進之。趙子曰。按非命卿來魯。例皆國氏。何獨進履綸哉。

伯姬歸于紀。

穀梁曰。婦人不專行。此如專行之辭何也。逆之道微。無足道焉耳。趙子曰。據桓公逆夫人於譙下云。夫人姜氏至自齊。亦以專行爲辭。則此例不成矣。

紀子伯莒子盟于密。

左氏曰。魯故也。啖子曰。傳以子伯爲子帛。言是履綸之字。故附會爲此說爾。傳意以紀既與魯婚。故使大夫爲魯結盟通好也。

穀梁曰。紀子伯莒子而與之盟。啖子曰。此闕文耳。云伯之穿鑿甚矣。

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

公羊曰。夫人子氏者何隱之母。

穀梁者。夫人者。隱之妻也。啖子曰。隱公身旣謙讓。不當君禮。母妻卒安肯用夫人禮乎。

三年君氏卒。

左氏曰。君氏卒。聲子曰。不書姓爲公故。曰君氏。啖子曰。按例無有改字以爲義者。豈有改其本姓乎。假如

此時隱公之母實卒不行夫人禮亦當如定十五年姒氏卒書姓也。

公羊曰天王崩諸侯之主也。言諸侯大夫赴弔者尹氏主之

穀梁曰外大夫不卒此何以卒於天王崩爲魯主故隱而卒之趙子曰春秋一字之義爲經邦大訓豈有緣其爲諸侯及魯大夫作主人之恩遂錄之於經乎公羊唯說譏世卿之義是。

宋公和卒。

左氏曰宋宣公可謂知人矣立穆公其子饗之命以義夫。啖子曰若宣公本知穆公反讓其子且讓以求名乃是詐也何足美乎。

四年莒人伐杞取牟婁。

公羊曰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疾始取邑也啖子曰按前後例外取邑書者多矣唯取魯邑乃有不書者。趙氏辯此義見墓例取篇

穀梁曰言伐言取所惡也按有不伐而取邑者各書實事爾無他義。

言故去其

氏以貶之

趙子曰

春秋之初公室猶

強若公實不許臣何敢固請而行蓋左氏不知未命不書族之義造此事端爾。穀梁曰翬不稱公子以其與弑隱公貶之也啖子曰凡事各於本事褒貶豈有未弑君而先貶乎翬之不

稱公子自爲未命爾後有此義皆同此說

衛人立晉

穀梁曰晉之名惡也按晉是其名有何惡乎

五年考仲子之宮初獻六羽

公羊曰僭諸侯猶可言也僭天子不可言也趙子曰按魯僭用八佾非一朝若不因改革之時言之則無以明改自隱公始也事須因此減數時書之公羊不達此意云僭天子則不可言如此則僭差之過無由而著懲勸之道安所寄乎又曰隱爲桓祭其母成公意也趙子曰此直公意何成之有

穀梁曰仲子者惠公之母隱孫而修之非隱也啖子曰按此時桓公之母喪始終正是考宮之時故知公羊說是又曰考成也成之爲夫人也趙子曰考者成室之名耳詩有考室之義是也

邾人鄭人伐宋

左氏曰宋人使來告命公將救之使者曰師未及國公怒乃止啖子曰夫宋人乞救必當卑辭豈肯令魯怒乎又七年傳云爲宋伐邾此則於宋無忿明矣又至九年傳曰宋以入郢之役怨公益知前後差錯也六年鄭人來渝平

左氏曰更成也趙子曰傳意謂變讐而更和平也若如此止當來行成耳何要言渝也故知公羊穀梁義爲長

七年叔姬歸于紀。

穀梁曰不言逆何也逆之道微無足道焉爾按不言逆者皆夫自逆也不書者常事不書也。

滕侯卒。

公羊曰何以不名微國也。

穀梁曰滕侯無名少曰世子長曰君狄道也啖子曰按附庸之君及眞夷狄皆有名況滕國文王之子孫雖至微弱豈無名乎又後諸侯卒有不書名者薛伯等是豈皆無名乎。

齊侯使其弟年來聘。

穀梁曰諸侯之尊弟兄不得以屬通其弟云者以其來接於我舉其貴者也趙子曰按禮云五十命爲大夫天下無生而貴者若以爲貴非正王綱之義。

公伐邾。

左氏曰爲宋討也趙子曰邾伐宋在五年不應二年方爲之報左氏此例甚多旣非褒貶之意故不取他放此。

戎伐凡伯于楚丘以歸。

公羊曰其言伐大之也曷爲大之不與夷狄之執中國啖子曰不言執者尊天子之使故云伐也若言不與夷狄執中國其書夷狄侵伐滅入者豈皆是之乎又曰其地大之也其事實在楚丘若不書地如何紀

事乎。

穀梁曰。戎者衛也。爲其伐天子之使。故貶而戎之。啖子曰。若衛實伐天子之使。改之曰戎。是爲衛掩惡也。如何懲勸乎。

八年鄭伯使宛來歸邴。

左氏曰。鄭伯請釋泰山之祀而祀周公。啖子曰。鄭人請祀周公。已不近人情矣。泰山非鄭封內。本不當祀。又何釋乎。

公羊曰。泰山之下諸侯有湯沐邑焉。啖子曰。列國至衆。若言皆有邑泰山之下。何能容之。故去其皆字。穀梁曰。名宛所以貶鄭伯。惡易地也。按不命之卿來魯例名之。不可妄爲異說。

我入邴。

公羊曰。言我者。非獨我也。齊亦欲之。書我者。言魯入爾。何關齊事乎。

宋公齊侯衛侯盟于瓦屋。

左氏曰。以釋東門之怨禮也。趙子曰。諸侯結盟。本非正道。義見隱元年傳有何合禮。故但取其釋怨之辭而去其禮字。他皆放此。

葬蔡宣公。

公羊曰。卒何以名至。葬從主人。趙子曰。卒名之。著易代。且降於天子也。天王崩不書名。諸侯生既不名。葬死乃名之。且紀世之次也。葬

時舉謚而不須重言名史體自當然不要立義。

公及莒人盟于包來。

左氏曰以成紀好趙子曰豈有二年之好。左氏據二年紀子帛書大雪經唯兩度。莒子盟于密故也。經今六載始成之。左氏多此類皆不取他放此。

九年三月癸酉大雨震電庚辰大雨雪。

左氏曰凡雨自三日以往爲霖平地尺爲大雪。趙子曰春秋記異不書常事尺雪常事何足記乎。豈有二百四十二年唯兩度尺雪哉。經唯兩度益知其妄也。文先書大雨震電又復有雪明其異耳非爲雨生例。妄發霖例又與經違皆不取。

公會齊侯于防。

左氏曰宋公不王不朝鄭伯以王命討之來告伐宋公會齊侯于防謀伐宋也。趙子曰按此時王室已至微弱。豈諸侯稟命爲之討罪乎。且隱公賢君卽位已來不曾朝聘于王。平王之崩不葬又不會葬則魯自當受討何得責人。明知當時皆蔑棄周室非獨魯也。左氏說事多不實或是魯雜史爲飾辭故左氏因之耳。其理至明不足爲疑。若實奉王命討不庭明年伐宋必異其辭不應依常例書伐。

十年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左氏曰盟于鄧。按此文與經不合故不取。

六月壬戌公敗宋師于菅辛未取郜辛巳取防

左氏曰庚午鄭師入郜辛未歸于我庚辰鄭師入防辛巳歸于我君子謂鄭莊公於是乎可謂正矣以王命討不庭不貪其士以勞王爵正之體也趙子曰諸侯專取他國之邑而以與人罪之大者而云合正何其妄乎以王命討難義已見上文

公羊曰外大惡書小惡不書內大惡不書小惡書趙子曰立教之體事無巨細皆記可否以爲後世之規豈得簡其大小乎據例小惡皆諱不書敗是也長勺之戰爲納讐人之子故書敗是大惡不諱也又云取邑不日此何以日一月再取甚之也趙子曰按此緣與敗不同日又取二邑亦不同日故各書之以記實何得曲爲義說凡取皆罪也何論一月再取乎若其異月而取則無罪乎

穀梁曰不正乘人之敗而深爲利故謹而日之趙子曰安有彼不敗而能取其邑乎假如兵不敗我直取得其邑則無罪乎

宋人蔡人衛人伐戴鄭伯伐取之

左氏曰蔡人衛人鄭人不會王命伐宋同鄭師在郊迥宋宋人衛人入鄭乘虛蔡人從之伐戴八月壬戌鄭伯圍戴克之取三師焉三國兵在戴城鄭伯都圍取之宋衛旣入鄭以伐戴召蔡人故不和而敗九月戊寅鄭伯伐宋報鄭趙子曰按三國並大於鄭鄭之兵力可知何能悉取乎假令三國入戴城鄭總取得之則合言圍取之若不圍無由總取得三國在城外則合云伐敗之不得云取詳據經文鄭因三國伐戴之後戴已病矣乘

其病而遂伐取之。至九月，鄭又伐宋。明年又言鄭以號帥伐宋報其入鄭。若此時已取三師，其報怨雪恥斯過當矣。何得重重更報益見其紕繆也。

穀梁曰：不正其因人之力而易取之，故主其事也。趙子曰：假如自取，豈爲正乎？何乃須言因人之力始言不正？按經文實是鄭取，不得云主其事也。

齊人、鄭人入鄭。

左氏曰：討違王命也。趙子曰：若然，經必異其文。且齊桓已前，諸侯未有勤王之事。

十一年，滕侯、薛侯來朝。

左氏曰：滕薛爭長。云公請於薛侯曰：周之宗盟，異姓爲後，寡人若朝于薛，不敢與諸任齒。薛任姓也。歎子曰：周之典禮，自有常度。同姓異姓諸侯之班當有常禮也。若朝魯則先姬，朝薛則先任，是亂常禮也。故不取其不敢與任齒。

公及齊侯、鄭伯、入許。

左氏曰：鄭伯將伐許。公孫闢與穎考叔爭車，至于君登矣。此皆煩碎不足爲訓，故略之。他放此。又曰：鄭莊公使許大夫奉許叔居許東偏，又使公孫獲佐之。戒獲云：我死乃速去之。君子謂鄭莊公於是知禮，禮經國家定社稷，序人民利後嗣也。許無刑而伐之，服而舍之，度德而處之，量力而行之，相時而動，無累後人。趙子曰：諸侯無王命，入人之國，罪已大矣。又使大夫守之，不容誅矣。而以爲有禮，是長亂階也。

公薨

當。左氏曰。不書葬。不成喪也。啖子曰。豈有國君之喪而有不成者乎。故知公穀以誠不討故不書葬。此義爲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二

桓元年春王正月

穀梁曰。元年有王。所以治桓也。趙子曰。按實不治。何得言治也。舊說又云。元年有王。冀是年內有討。所以書之。予謂去王字。理由夫子不因舊史。夫子修經時。豈不知此年竟不討乎。何須存之也。又云。末年有王。言王終不能討。所以書之。若然者。總除王字。理不益明乎。按十五年王崩。至十六年嗣王既立。年月已深。過不在嗣王。何不書王乎。足明非責王明矣。但爲學春秋者。慣習於王正月。不覺遂四處妄加耳。聖人辭意朗然平暢。若譏王。則王未崩之前。悉去王字可矣。安肯乍見乍隱。煩碎若此乎。詳經意。直以桓公不顧王法。故去其王字。以見其罪耳。

公卽位。

穀梁曰。繼故不言卽位。正也。趙子曰。禮當不卽位。豈空言哉。故去其言字。又曰。先君不以道終。已正卽位。是無恩於先君也。趙子曰。但言與聞乎弑義已備矣。

鄭伯以璧假許田

左氏曰。鄭人請復祀周公。按鄭莊之言。無所不知。安肯請祀非其祖乎。不近人情矣。說已具隱八年。

公羊曰。天子之郊。諸侯皆有朝宿之邑。啖子曰。其皆字義同隱八年。又曰。曷爲謂之許田。諱取周田也。按

許田實魯朝宿之邑不得謂之周田又曰繫之許近許也按許田自是其邑名何關近許之事乎若近許卽謂之許田近鄭亦謂之鄭田乎若然則無常名矣

公及鄭伯盟于越

穀梁曰越盟地之名按此不要解自可知矣

桓二年春王正月

穀梁曰桓無王其曰王何也正與夷之卒趙子曰十一年鄭伯卒十三年衛侯晉卒何不正之乎故知皆謬而傳因謬強爲義也十年有王云正曹伯卒亦同此說

宋督弑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

左氏曰宋華督見孔父之妻于路遂弑殤公啖子曰古者大夫猶皆乘車其妻固當乘之不可在路而見其貌蓋以舊言孔父義形于色而作傳者以爲女色之色遂妄爲此說耳且見穀梁說及之義極明不足疑也

穀梁曰何以知其先殺孔父也臣旣死君不忍稱其名趙子曰按孔父之事自是史冊載之非殤公自書也何關君之不忍乎又曰孔氏父字謚也啖子曰孔字父美稱也孔氏之先皆以字連父故有弗父金父若孔爲氏豈世世改乎又春秋時名嘉者多字孔是其證也又曰不稱名蓋爲祖諱也按春秋魯國之史也非夫子家傳安得祖諱乎

滕子來朝。

趙子曰。滕侯爵自齊桓霸後。方與杞薛皆降號以從會位。此時未有霸者。無人黜之。故知在喪也。

公會齊侯、陳侯、鄭伯于稷。以成宋亂。

公羊曰。內大惡諱。此其目言之何遠也。趙子曰。按逆祀僖公昭公出遜皆書之。何得云大惡諱乎。又若以年遠不諱。則桓公爲齊所殺。何不明書乎。由是言之。可諱則諱。可譏則譏。不以年月遠近爲異也。穀梁曰。以者。內爲志焉爾。趙子曰。言以者。明四國同會以成此事。何獨言公爲志乎。又曰。取不成之辭而加之焉。於內之惡。而君子無遺焉爾。趙子曰。據經文乃直書事實耳。有何加乎。

取郜大鼎于宋。納于大廟。

左氏說僖伯諫辭。自清廟茅屋至聲明以發之。趙子曰。據納鼎直以受凶賂而納于大廟。故譏耳。非爲服章名數有愆。故不當別記煩文也。且夫議禮度者。貴識其安上治民之大體。若夫服章名數之差品禮之末節也。今事不相涉。故當捨爾。孔聖旣喪之後。學者莫識大本所務。唯此而已。故左氏傳、及國語、并戴聖禮記、多記此等學者當求其遠大。

公穀竝解郜鼎之名。云啖子曰。郜鼎之名。猶如和氏之璧。封父之繁弱之類。無他義也。穀梁又云。成人之亂。受賂而退。以事其祖。以周公爲弗受。啖子曰。假如納於他廟。豈爲可乎。何獨引周公弗受。

蔡侯、鄭伯、會于鄧。

公羊曰離不言會。趙子曰按前後兩國皆書會傳妄也。

公至自唐。

左氏曰反行飲至舍爵策勳焉禮也。趙子曰此當移於十六年至自伐鄭之下附之此非征伐從君出入乃是常事也何勳之有又曰特相會往來稱地讓事也。趙子曰按成會而歸卽非止於讓以會告廟有何不可此不達內外異辭之例妄爲異說爾且諸書至自會者所會悉非魯地故知四處至稱地皆魯地故也。

穀梁曰桓無會其致何也按前後桓公言會多矣。

桓三年齊侯衛侯胥命于蒲。

左氏曰不盟也趙子曰凡會遇亦不盟何獨胥命。

公穀皆云美其不盟約言而退近正也。趙子曰按會遇亦並不盟皆是約言而退何得獨異此文且二君並非賢君又無殊異之迹據經文直譏其無人君之禮爾。

公子翬如齊逆女。

左氏曰修先君之好故曰公子啖子曰若使異姓之臣往復何稱乎且惠公之薨桓公尙幼則知惠公之時未謀婚姻何得言先君之好假或早謀而今修之則當納幣之時致命何爲於逆乃言修好乎齊侯使其弟年來聘。

左氏曰致夫人也趙子曰按成九年季孫行父如宋致女仲尼書之以示譏此若致女亦當書之不容於隱左氏見彼有致女之文此又新婚之後而至遂附會妄說耳

桓四年春狩于郎

左氏曰書時禮也趙子曰凡蒐狩之禮常事不書故知公羊義是

天王使宰渠伯糾來聘

左氏曰父在故名趙子曰若以其代父攝行卿事則經文當依仍叔之子爲文若非代父卽當依常例何得加名故知爲貶故名爾且王人子突稱字以襄則此以名爲貶亦明矣公羊曰其稱宰渠伯糾何下大夫也按例天子大夫皆稱字何獨下大夫乎

桓五年甲戌己丑陳侯鮑卒

左氏曰再赴也於是陳亂文公子佗殺太子免而代之公疾病而亂作國人分散故再赴趙子曰豈有正當禍亂之時而暇競使人赴告哉假令實再赴夫子亦當詳定取其實日何乃總載之乎且傳言公疾病而亂作此文亦據陳國史而記之驗此則經文甲戌下當記陳佗作亂之事今簡脫之爾左氏不達此意遂妄云再赴也公羊曰何以二日卒之誠也狂甲戌之日亡己丑之日死而得君子疑焉故以二日卒之啖子曰按人君雖狂而去亦當有臣子從之

穀梁曰甲戌之日出己丑之日得不知死之日故舉二日以包之啖子曰三傳皆不知有闕文之義故多

造事端爾。豈有人君走出臣下不追逐，昧其死日乎。

齊侯鄭伯如紀。

公羊曰：外相如不書，此何以書？離不言會也。啖子曰：按前後兩國言會多矣，此書者左氏說從告之義是也。

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

左氏曰：弱也。趙子曰：假如年長而代父出，便得不譏乎？左氏不推襄貶之義，但見稱子則云爾。

夏城祝丘。

穀梁曰：譏公不修德政，恃城以安民。按但譏不時即可矣，安知恃城乎。

蔡人衛人陳人從王伐鄭。

左氏曰：鄭伯御王，祝聃射王中肩。云趙子曰：此並妄也。蓋鄭國愚史不知敗王之惡，射王之逆，但欲以勝天子爲美，故左氏因之。若信有此事，則經不合不異其文。若云不告被射，故不書，則諸侯惡事，豈肯來告。夫子何由貶責之？足明因納於史者，夫子精求其失而書之爾。從告之義，已詳見隱十一年傳。穀梁曰：從者何？爲天王諱伐鄭。按經文直書事實，亦無所諱。

州公如曹。

趙子曰：據經文直書譏其外交，故書曰如曹。左氏曰：度其國危，遂不復。若國危而出奔，若在後方有危難。

當依初行時意書之。自不相妨。

公穀皆云過我也。以解所書趙子曰：或大夫見而知之，或來告故知之，或爲其自曹而來故知之，何必過我乎。

桓六年寔來

左氏曰：來朝。趙子曰：若行朝禮，經當書之，故知妄也。

公羊曰：寔來者，猶是人來也。化我也。趙子曰：寔實也。承上文無異事故，曰寔來。公穀之說皆鄙淺，故不取。

壬午大閱

公羊曰：何以書？蓋以罕書也。按以其非常故書爾，非爲少也。

穀梁曰：蓋以觀婦人也。按經無異文，傳自穿鑿。

蔡人殺陳佗

公羊曰：佗，陳君也。曷爲謂之陳佗？絕也。趙子曰：按左氏傳，佗殺太子之賊，故經不以人君稱之。公穀不達此意，妄云淫于蔡及淫獵于蔡，不近人情。穀梁又云：何以知其是陳君？兩下相殺不道。按前後兩下相殺書者多矣，此傳妄也。

子同生

左氏曰：公與文姜宗婦命之。趙子曰：左氏誤謂宗婦爲同宗之婦，遂妄云爾。當去之。

公羊曰：喜有正也。趙子曰：春秋一字皆爲經邦大訓，不爲憂喜生文。

穀梁曰。疑故志之。註云文姜淫佚。非桓公之子。此乃委巷之談。不近人理。

桓七年。焚咸丘。

公羊曰。焚之者何樵之也。啖子曰。火攻之事非一途。安知樵之。又曰。疾始以火兵也。趙子曰。凡事是非皆一一明之。此又非便爲常。何獨譏始。又曰。曷爲不繫乎邾國之也。趙子曰。不繫邾者。邑地不繫於國。春秋之常也。國之有何義哉。又曰。曷爲國之君存焉爾。啖子曰。咸丘雖焚。邾竟不滅。焉知君存。

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

左氏曰。賤之也。此說不明。故不取。

公穀並云。失國之君。趙子曰。蓋以其書名故云爾。據諸失國之君。唯隨敵以歸者。則書名。若奔他國。並不書名。說見本例。則兩國之於例。固非失國明矣。假令實非奔魯。而公待以朝禮之故。卽當書云。穀伯鄧侯來奔。某日朝公。不應越例書名。而沒其來奔也。或曰。據禮云。諸侯失地。則名滅。同姓則名。不云用夷禮。則書名。今忽作此釋。於理安乎。答曰。禮記者。因說春秋之義。遂記得此語。而錄之。非自古有此例也。諸侯失國。自辱其身。猶至書名。况行夷禮。辱及宗廟。見輕儕列。而得不名乎。三家說春秋義例。不盡者多矣。又何足怪。

桓八年正月己卯。烝。

公羊曰。譏亟也。啖子曰。此書之以彰下文爾。非譏也。見纂例。郊廟例。義見經爲五月又烝。故書此以明。

一歲再烝。若不書。卽似春有故不烝。夏乃烝耳。唉說是也。

夏五月丁丑。烝。

穀梁曰。烝冬事也。春夏興之。饋祀也。趙子曰。書春是爲下文起耳。故去其春字。

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

左傳曰。禮也。趙子曰。若合禮則常事不書。據經言來。遂足明譏矣。

公羊曰。何以不稱使。婚禮不稱主人。趙子曰。此說非也。已見隱二年紀裂繻來逆女傳。假令婚禮實不稱主人。卽至紀之日。但致魯命爾。來魯未是婚禮。何須不稱主人乎。實使來而不稱王命。則如何致命乎。無理之極。舊說云。天子娶於諸侯。必使同姓諸侯主之。亦恐非也。魯侯爲天子嫁女。爲女卑於魯侯。故可也。至於天子娶后至尊。諸侯如何爲之主哉。且禮經亦無此說。春秋之文又殊不爾。故知其非也。又云。大夫無遂事。此言遂使我爲媒可。則因往逆矣。趙子曰。假如使可專逆王后。不白于君乎。又曰。女在國稱女。其稱王后何。王者無外。其辭成矣。亦非也。若但書逆女。則是祭公自逆。故須言王后爾。

穀梁曰。其不言使。何不正其以宗廟之大事。卽謀於我。趙子曰。必若實譏天王。言使不更昭著乎。今不言使。卽罪全歸祭公。

桓九年。紀季姜歸于京師。

穀梁曰。爲之中者歸之。趙子曰。王后者天下之母。不同於諸侯之女。自合書之。不關魯爲媒。乃書之事。

桓十年公會衛侯于桃丘弗遇。穀梁曰不遇者志不相得趙子曰經意直譏其無信爾豈論其相得不相得乎。

齊侯衛侯鄭伯來戰于郎。

左氏曰來戰于郎我有辭初北戎病齊在六年諸侯救之云齊人致餼魯以周班後鄭人怒云趙子曰據左氏魯以周班後鄭既是正禮鄭雖小恨豈至興師卽合當年構禍豈有經五年之後方合諸侯報此小怨乎夫五年之後諸侯讐黨亦已改矣怨望之心亦已衰矣理在目前不足疑也但爲無過故異耳左氏遂引往前小隙附會之故但存其我有辭一句而已。

公羊曰郎者何吾近邑也按經但書戰地本不分其近遠假如遠則不書戰地乎。

穀梁曰來戰者前定之戰也趙子曰此說非也言來者責三國不當來爾言戰者諱敗之常也又曰不言其人以吾敗也趙子曰按爲公戰敗故不言敗以諱之若大夫戰則當書之不容悉隱也又曰不言及者爲內諱也趙子曰按直言來戰言其不當來爾若爲內諱則但不書敗何須不言及諸內戰皆言及豈是不諱哉。

桓十一年宋人執鄭祭仲。

公羊曰祭仲不名賢也何賢乎祭仲以爲知權也云啖子曰以廢君爲賢不可以訓穀梁曰宋人者宋公也其曰人何貶之也按執大夫例稱人不可別爲義。

鄭忽出奔衛。

公羊曰。忽何以名。春秋伯子男一也。辭無所貶。傳意解不言子。按春秋前後例。伯子男皆殊稱。非一也。又鄭伯爵也。若稱子。何關爵乎。故不稱子者。貴其不能嗣先君爾。

柔會宋公陳侯祭叔盟于折。

公穀皆曰。柔者何。吾大夫之未命者也。趙子曰。凡未命大夫不書氏。已見隱公卷及都見名位例。故去此以省文也。

桓十二年十一月丙戌。公會鄭伯盟于武父。丙戌。衛侯晉卒。

穀梁曰。再稱日。決日義也。趙子曰。再丙戌。誤文也。傳以日月爲例。故妄云爾。

及鄭師伐宋。丁未。戰於宋。

穀梁曰。不言與鄭戰。恥不和也。啖子曰。公羊說此義是也。此傳不知省文之義。故云爾。且按自此後。魯常與鄭和而同伐宋。故知此傳誤矣。

桓十三年。公會紀侯鄭伯己巳。及齊侯、宋公、衛侯、燕人戰。齊師、宋師、衛師、燕師敗績。

左氏曰。宋多責賂於鄭。鄭不堪命。故以紀魯及齊宋衛燕戰。趙子曰。據經文內兵以紀爲主。外兵以齊爲主。若實爲鄭宋而戰。卽當以鄭宋爲兵主。何得主齊紀乎。且責賂小事。止當二國自不和。無容諸侯爲戰。按六年會紀云。謀齊難也。是歲紀又來朝。請以王命求成於齊。公告不能。今爲兵主以戰于紀。足明齊以

三國之師伐紀欲滅之。公與鄭救之而勝遂免禍。至十七年乃會于黃以平之。其蹤跡明著若此。不然紀懼滅之不暇。豈敢主兵而助鄭乎。若助鄭止當戰于宋鄭之郊。無爲戰于紀也。據鄭伯新爲宋所主而去。年遽與魯及宋戰。今年又助紀戰。則必爲求賂多之故。今移責賂之文於去年。公欲平宋鄭之上。庶爲允當也。

公羊曰。曷爲後日。恃外也。趙子曰。按先會而後日成會而後戰也。恃外有何義乎。又曰。何以不地近也。趙子曰。不地者有紀都也。無他義。穀梁說是。

桓十四年春無冰。

穀梁曰。時燠也。按此不解亦可知。

秋八月御廩災乙亥嘗。

左氏曰。書不害也。按八月嘗非時也。又以災之餘而祭。譏不敬爾。非爲不害而書。

公羊曰。嘗常事何以書。譏嘗也。御廩災不如勿嘗而已。趙子曰。按周之八月夏之六月也。不合嘗而嘗。云常事非也。又云。御廩災不如勿嘗而已。按有災當警懼修飭而改卜。何得便闕先君之祀乎。

穀梁曰。御廩之災不志。趙子曰。按此乃大故。何得不志。又曰。必有兼甸之事。注云。夫人兼行甸人之事。恐謬也。此甸字爾。言祭事當久辦。非一句所了。傳寫者見前有甸字。遂改爾。又云。譏未易災之餘而嘗。據易災可一日而辦。况其間經兩日。何得不辦。今爲其足以明祭禮。宜兼存之。

宋人以齊人、蔡人、衛人、陳人伐鄭。

左氏曰、報宋之役。云以大宮椽歸爲廬門之椽。趙子曰、此事煩碎、並不關教述、故不取。又若實毀其大廟、非禮之甚、經必書之、益以知謬也。

桓十五年、天王使家父來求車。

穀梁曰、諸侯時獻於天子、以其國之所有、故有辭讓而無徵求。趙子曰、天子受貢常禮也、亦何所讓、故去其故、有辭讓四字。

鄭伯突出奔蔡。

公穀皆云、名突譏奪政也。按、諸侯失地、皆名之、不可爲義。

鄭伯突入于櫟。

公羊曰、曷爲不言入于鄭、末言爾。按、實未入鄭、何用強說。

公會宋公、衛侯、陳侯于橐、伐鄭。

穀梁曰、地而後伐、疑辭也、非其疑也。趙子曰、按、謀伐之初、豈有不懷疑者、疑者心中之事、何由知之、今據經文、因成會禮、而後行伐爾、辭意甚明、無他義也。

桓十六年冬、城向。

左氏曰、書時也。啖子曰、按下有十一月、縱是同月、亦今之九月、農工未畢、不可興役。

衛侯朔出奔齊。

公羊曰。何以名。得罪于天子也。按失地諸侯皆名之。不可強生義。

穀梁曰。朔之名惡也。天子召而不往也。啖子曰。諸侯失地則名。春秋之常也。左氏得其事實矣。

桓十七年及宋人衛人伐邾。

左氏曰。宋志也。趙子曰。據例稱及者。皆內之志。云宋志非也。

冬十月朔日有食之。

左氏曰。不書日官失之。天子有日官。諸侯有日御。云趙子曰。此說非也。凡不書。或史官闕之。或年深寫誤。何關日官日御乎。史官豈不知朔及每日甲子乎。何待日官日御哉。

桓十八年公與夫人姜氏遂如齊。

公羊曰。何以不言及夫人。夫人外也。夫人外者何。內辭也。其實夫人外公也。趙子曰。聖人設教不應如此煩碎。穀梁說伉敵之義近之矣。

穀梁曰。不言及夫人何也。以夫人之伉。弗稱數也。趙子曰。但譏驕伉。義則昭然。又云。弗稱數卽煩碎矣。故去其弗稱數三字。

公薨于齊。

穀梁曰。薨稱公。舉上也。啖子曰。諸侯雖五等。臣子皆曰公。從高稱也。生時皆然。何用解薨。

葬我君桓公。

穀梁曰。葬稱我君。接上下也。趙子曰。按稱我君。以別他國。且君敬辭爾。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三

莊元年三月夫人孫于齊。

左氏曰不稱姜氏絕不爲親禮也。趙子曰若謂莊公爲得禮乎此則非莊公之意若謂夫人爲得禮乎則哀姜之孫不去姜氏則知此兼惡在齊侯爾。

公羊曰內諱奔謂之孫。趙子曰非也。書曰堯將孫于位亦是諱奔乎故謙避曰孫爾。臣子之禮辭也。又曰夫人固在齊矣其言孫于齊何念母也。啖子曰豈有先在齊而今書孫乎蓋見無夫人至處故云爾不知夫人隨喪而歸但不告廟故不書爾。

穀梁曰接練時錄母之變始人之也按此傳意亦言夫人先在齊至練時始錄之說同公羊。

夏單伯逆王姬。

公羊曰何以不稱使天子召而使之也按魯自使逆天子何事召之不言使省文爾。

穀梁曰不言如何也義不可受於京師也。趙子曰言逆王姬則知往京師矣但云逆女須先書如某以別之省文之義爾無他意。

築王姬之館于外。

左氏曰于外禮也。趙子曰與讐主婚縱在城外豈爲禮乎。

穀梁曰於廟則已尊於寢則已卑爲之築節矣。趙子曰廟者非所當居何論尊乎王姬不可居公寢何論卑乎故公羊之說是又曰其不言齊侯之來逆何也不使齊侯得與吾爲禮也。啖子曰齊侯之來常事不書爾無他義前後無書諸侯自逆者。

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

公羊曰錫者賜也命者加我服也。穀梁意亦同。趙子曰桓公已葬命何所施之。穀梁又曰禮有受命無來錫命錫命非正也。趙子曰按錫命如漢已來就加爵秩何得無乎若一一召而錫之則勞弊甚矣况桓公已薨如何受命乎。

齊師遷紀、邢、鄆、郜。

公羊曰遷者何取之也曷爲不言取爲襄公諱也按取人邑非善事若爲之諱是掩惡也。

穀梁曰紀國也、邢、鄆、郜國也或曰遷紀于邢、鄆、郜啖子曰按下有紀侯大去其國明此時未遷故知邢、鄆、郜是紀之三邑爾。

莊二年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丘。

公穀皆云於餘丘邾之邑也啖子曰按前後未有邑言伐者故依左氏舊說爲國。

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郜。穀梁曰婦人旣嫁不踰境踰境非正也。趙子曰縱未嫁豈得踰境乎且婦人送客不出門何論境哉。

莊三年，溺會齊師伐衛。

左氏、穀梁皆以不稱氏爲貶。按例不命之卿，則不書氏，不可別爲義。公羊說雖是，爲已都見名位例，故不重釋。

五月葬桓王。

左氏曰：緩也。啖子曰：此自改葬，不當譏緩。傳見桓十五年王崩後，未見書葬處，故云爾。

穀梁曰：或曰：郤尸以求諸侯。啖子曰：停尸七年以求諸侯，非人情也。

紀季以酅入于齊。

公羊曰：何以不名賢也？趙子曰：此乃紀侯之命，且不得已而然，何足爲賢哉。

公次于郎。

左氏曰：凡師一宿爲舍，再宿爲信，過信爲次。趙子曰：經無信舍之文，不要此例。

莊四年，夫人姜氏享齊侯于祝丘。

穀梁曰：饗齊侯，所以病齊侯也。啖子曰：此乃魯國之恥，豈獨病齊侯乎。

紀侯大去其國。

公羊曰：齊襄公復九世之讐，故爲之諱滅。此義迂僻甚矣，不復繁文。

穀梁曰：大去者，不遺一人之辭。言民之從者四年而後畢也。啖子曰：若然，舉國而行，何名去國？文義相反。

矣。又曰：紀實侯而齊侯滅之，不言滅而曰大去其國者，不使小人加乎君子。趙子曰：凡不絕其祀，例不書滅，無他義。假令紀侯是小人，則可滅之乎？

齊侯葬紀伯姬。

穀梁皆云：以其失國，故隱而葬之。趙子曰：春秋舉禮教以示後，豈爲一時悲喜生文乎？

公及齊人狩于郜。

公穀皆謂齊人是齊侯也。趙子曰：按春秋未有與諸侯會而書彼君爲人者。若此非齊侯，則實與微者狩復書爲何哉？若實是齊侯，卽當書云及齊侯狩于郜而不書公。此則諱公之義，義與盟義同，不應諱齊侯也。

莊五年，公會齊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

公羊云：不言納朔，避王也。趙子曰：據諸侯之心，實不避王，而經文反爲之隱避，是黨罪人也。若以爲爲王諱其逆命，則王室亂及尹氏立子朝，猶不諱不應諱此。若云爲魯諱，則成宋亂及納子糾皆不諱，亦無宜諱。此但緣納事已著，再書則煩冗，故不書爾。義見本年

穀梁曰：是齊侯宋公。其曰人何也？人諸侯所以人公也。其人公何逆天王之命也？啖子曰：若貶之，反書曰人，則後人安知其宋公齊侯乎？此乃隱其惡爾，何名貶哉？

六年，王人子突救鄭。

穀梁曰。救者善。則伐者不正矣。趙子曰。假令天子不正。諸侯豈得舉兵以爭哉。

衛侯朔入于衛。

公羊曰。何以名犯命也。穀梁曰。惡也。趙子曰。按失地之君例名之。不可別爲義。蓋公穀以有王人救衛。故於朔之出入。並有犯命及得罪於王之說。其國君出奔而名者。豈得罪於王乎。不知事實。相承妄說爾。

齊人來歸衛寶。

公羊曰。是衛人歸之。稱齊人者。讓於我也。言齊人讓功於魯人。啖子曰。按例無有改其事實而爲義者。此乃觀文見意。何煩曲說。

穀梁曰。以齊首之分惡於齊也。按此乃書其事。有何分惡乎。

莊七年姜氏會齊侯于防。

左氏曰。齊志也。注云至魯地。則齊侯之志。趙子曰。齊人與姜氏通姦久矣。罪惡素均。豈煩今日乃以其地辨彼此之罪乎。

夜中星隕如雨。

左氏曰。與雨偕也。言與雨俱落。公羊曰。雨星不及地尺而復。穀梁曰。不曰恆星之隕何也。我知恆星之不見。不見其隕也。啖子曰。星隕如雨爲奔流者衆。如雨之多。自漢已來。史籍頻有詩曰。有女如雲。李陵曰。謀臣如雨。皆言多爾。三傳不達此理。故悉穿鑿。

穀梁又曰著於上見於下謂之雨趙子曰若其不多豈得稱雨哉又曰著於下不見於上謂之隕趙子曰隕落也無煩曲說

秋大水無麥苗

公羊曰曷爲先言無麥而後言無苗一災不書待無麥然後書無苗啖子曰按例一災皆書

八年師次于郎以俟陳人蔡人

公羊曰次不言俟言俟託不得已也趙子曰此直書事實有何託乎

甲午治兵

左氏曰治兵于廟禮也趙子曰予以爲兵車之衆非廟中所容且穀梁又說出入之義明知在城外爲場爾

夏師及齊師圍郕郕降于齊師

公羊曰郕者何盛也盛則曷爲謂之郕諱滅宗姓也啖子曰按實降于齊爾如何諱滅乎迂僻甚矣

秋師還

左氏曰君子是以善魯莊公言其克己復禮不伐齊師趙子曰勞師會讐何善之有且齊強魯弱自當不敢爭也詳經文當緣告廟故書爾

齊無知弑其君諸兒

穀梁曰大夫弑其君以國氏者嫌也弑而代之也按例不命之卿例不書氏既不書氏自然以名連國強說嫌理迂僻之甚

莊九年公及齊大夫盟于乾

左氏公穀並云及大夫盟齊無君也趙子曰若但如此說有何勸戒之意哉必實然據例不合書公義見隱元年盟于宿傳

穀梁又曰無君制在公矣當可納謂納子糾而不納故惡內也啖子曰讐人之子本不當納有何惡乎下伐齊納糾義亦同此左氏曰初襄公立無常鮑叔牙奉公子小白出奔莒趙子曰按莒近齊之小國而襄公強而無道大夫如何輒敢將公子奔之而獲安乎杜注云公子糾小白並僖公之子尤非也若然則不合書子糾又非讐人之子公納之不應有深譏故穀梁云襄被弑二公子乃出奔此說爲正言皆襄公之子

公伐齊納子糾

公羊曰納者入辭其言伐者何伐而言納猶不能納也按此直書事實如何不稱納乎若不言伐齊則納糾於何國乎又曰不稱公子君前臣名也按魯君之前稱齊公子復有何過况是史家之辭非君前之義也

及齊師戰于乾時我師敗績

公羊曰內不言敗此其言敗何伐敗也趙子曰納讐喪師惡之大者諱之不足故明書以示譏傳稱伐敗

如何爲義不可解也。又曰曷爲不言公不與公復讐也。趙子曰按例公敗例不書公不與復讐有何義也。

齊人取子糾殺之。

左氏曰子糾親也請君討之公羊曰脅我而殺之趙子曰按論語云桓公殺公子糾召忽死之則知齊自殺之非魯殺也若實魯殺則當書云齊人使我殺子糾不應云取也。

十年宋人遷宿。

公羊曰以地環之也趙子曰據此乃將已地繞之非遷彼之義穀梁曰遷亡辭也遷以移徙爲名非謂亡又曰猶未失其國家以往也豈有遷彼將爲附庸而云未失國家乎。

齊師宋師次于郎公敗宋師于乘丘。

公羊云伐則其言次何齊與伐而不與戰故云伐也趙子曰按經文實未伐而敗故不言伐爾又曰我能敗之故言次趙子曰若然則但書敗義不明乎何假言次。

穀梁曰次止也畏我也他處皆然趙子曰夫子書次皆罪興師豈譏其怯懦哉若當譏怯懦則當褒勇力春秋乃是鼓亂之書也。

荆敗蔡師于莘以蔡侯獻舞歸。

公穀皆云蔡侯何以名獲也啖子曰晉侯之獲何以不名乎故知以其失地故名爾。

公羊又云曷爲不言獲不與夷狄之獲中國也啖子曰吳滅胡沈之君獲陳夏齧齊國書何得書獲乎趙

子曰公羊曰州不若國是也又云國不若氏按諸侯無稱氏之例又云氏不若人人不若名按春秋無氏獨行之例唯崔氏出奔尹氏卒自是譏世卿不同常例假如崔氏出奔豈惡於崔杼弑君哉又云名不若字字不若是也於此用之不當移於閔二年齊高子來盟下施之穀梁又云以歸猶愈乎執也趙子曰稱以者所以重責蔡侯義見本傳言愈殊非也

莊十一年宋大水

公羊曰外災不書及我也穀梁曰外災不書此何以書王者之後也按外災來告則書三傳不達此義故各穿鑿爾

王姬歸于齊

公穀皆云志其過我也按書其歸爲魯主婚爾無他義穀梁他處卽云爲之中者歸之與此又自相反矣

莊十二年紀叔姬歸于郿

公穀並云隱其失國故書趙子曰春秋紀教迹爾豈爲憂喜生文乎

莊十三年齊侯宋人陳人蔡人邾人會于北杏

穀梁曰是齊侯宋公也啖子曰若是齊侯宋公而書曰人不命之卿又如何書乎

公會齊侯盟于柯

公羊曰莊公將會桓公曹子曰君之意如何莊公曰寡人之生則不如死曹子請劫之云莊公許之遂劫

桓公云城壞壓境請汝陽之田桓公與之又云要盟可犯而桓公不欺趙子曰按桓公未嘗侵魯地及盟後未嘗歸魯田且莊公與齊大讐襄公之時猶歡好不絕不應至桓公卻生讐怨其事迹既妄又不可以訓故略之

莊十六年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滑伯滕子同盟于幽

穀梁曰不言公外內寮一疑之也趙子曰按內臣與齊襄公往來未嘗有阻豈於桓公更有疑哉此直夫子定貶責之旨何關內外寮也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四

莊十七年齊人執鄭詹

左氏曰鄭不朝也趙子曰若以國事見執據例當稱行人公穀皆云詹鄭之微者書甚佞也言微者不當書特爲佞書也趙子曰諸見執者豈無罪乎何獨特書此佞蓋不知不命大夫被執亦當書之故造此義爾穀梁又云爲下文起本趙子曰若執猶不書奔何足書乎亦無理若爲來魯則書但言自齊逃來足知見執何假先書之

齊人殲于遂

穀梁曰此謂狎敵也趙子曰此說乃譏其不善用兵爾恐非教述

莊十八年公追戎于濟西

左氏曰不言其來諱之也啖子曰據書曰追明不覺其來已去而追爾直言事實有何諱乎

公羊曰未有言伐者其言追何爲中國追也穀梁云不言戎伐我不使戎邇於我按言追明已去而逐之不言侵伐不覺其來爾無他義

公穀又云言濟西者大之也按書濟西譏遠追爾言大亦無義

莊十九年冬齊人宋人陳人伐我西鄙

穀梁曰其曰鄙遠之也其遠之何不以難邇我國也趙子曰春秋例內以異外豈爲私情生文此太煩碎

莊二十年齊大災

公羊曰大災者何大瘠也啖子曰災天火也大之者其災大也若以大災爲大瘠新宮災亦是新宮瘠乎

莊二十二年肆大眚

公羊曰始忌眚也啖子曰肆者放也眚者過也如今之赦爾忌眚有何義乎

穀梁曰爲嫌天子不許之葬趙子曰按當時天子微弱魯肯畏之乎若實有畏王之心則自赦以除母罪豈爲得禮且魯莊未嘗有怨齊之心葬母肯有所忌赦自赦爾葬自葬爾事不相關

莊二十三年祭叔來聘

穀梁云不正其外交故不與使也按不言使者原其來意非天子之命爾非謂責其外交則去使字也

公至自齊

公羊曰桓會不致信之也此之桓國何以致危之也按凡公行反告廟則書桓會不致有何義乎穿鑿甚矣且按會桓公而反書至又多矣

荆人來聘

公穀皆云稱人進之也啖子曰若言荆來聘則似舉州皆來故加人字以成文義爾無他義

公及齊侯遇于穀蕭叔朝公

公羊云其言朝公何公在外也按爲其行朝禮遂言朝爾非爲在外穀梁云朝於廟於外非正也趙子曰若於國中而不於廟乃爲非禮若於境外如何求廟乎且諸侯朝於四岳之下亦豈得求廟乎

莊二十四年公如齊逆女

公羊曰親迎禮也按合禮則常事不書故知穀梁譏逆於齊是也

夫人姜氏入

公羊曰其言入何難也啖子曰以義不當入故言入爾有何難乎

曹羈出奔陳

公羊曰曹羈者曹大夫也按曹羈者義同鄭忽爾云是大夫非也

赤歸于曹郭公

公穀皆云赤者蓋郭公也趙子曰赤者曹公子也郭公自是闕文其文義都不相關傳誤甚矣

莊二十五年陳侯使女叔來聘

左氏曰嘉之故不名啖子曰聘者常事有何可嘉故知穀梁云天子之命大夫是也

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公羊曰求乎陰之道也趙子曰凡在此例皆失禮乃書若言求陰之道乃是得禮與例相反矣又云以朱絲營社趙子曰據禮書無此文故不取此

穀梁曰。鼓禮也。用牲非禮也。按左氏例。是故不取此。

伯姬歸于杞。

穀梁曰。不言逆。逆之道微。無足道焉爾。不言逆者。夫自逆常事故。不書也。

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門。

公羊曰。于社禮也。按左氏例近。是故不取此說。

莊二十六年。曹殺其大夫。

公羊曰。何以不名衆也。趙子曰。曹小國也。唯有一二卿。何足爲衆。又曰。曷爲衆殺之。不死于曹君者也。趙子曰。假如不死節。豈有舉國盡殺之乎。

穀梁曰。不稱名姓。無命大夫也。趙子曰。按例不命大夫。被殺皆書名。

莊二十七年。公會齊侯、宋公、陳侯、鄭伯同盟于幽。

穀梁曰。於是授之諸侯。趙子曰。按十六年已霸。何待此時。又云。衣裳之會十有一。兵車之會四。趙子曰。接經文不殊。可以分別。並無理。凡征伐則兵車修好則衣裳。大例皆然。何獨桓公。

公子友如陳葬原仲。

公羊曰。大夫不書葬。此何以書。通季子之私行也。啖子曰。大夫適他國會大夫葬。惡也。書之適足以加惡。何名通其私行乎。

穀梁曰。言葬不言卒。不葬者也。不葬而曰葬。諱出奔也。按春秋前後無有虛設其事以爲義者。且書葬之意直譏季友之行爾。彼是陳國大夫。安得書其卒乎。

莊二十八年齊人伐衛。衛人及齊人戰。衛人敗績。

公羊曰。春秋伐者爲客。伐者爲主。注云。伐人者爲客。見伐者爲主。趙子曰。夫文字本以記分別。今同其文。誰能了之。又曰。曷爲使衛主之。衛未有罪爾。按例皆以被伐爲主。又何解乎。又曰。敗者稱師。衛何以不稱師。未得乎師也。按經文成列而戰矣。何名未得師乎。

穀梁曰。戰則是師也。其曰人何微之。趙子曰。衛稱人者。罪其逆王拒大國以取敗。特異其文爾。微之有何義乎。

冬築微大無麥禾。

公羊曰。冬既見無麥禾矣。曷爲先言築微而後言無麥禾。諱以凶年造邑也。啖子曰。築微、冬之初也。無麥禾歲終諸穀皆入而無此二穀。乃書依先後記事爾。何關諱乎。

穀梁曰。冬築微。山林藪澤之利。所以與民共也。虞之非正也。啖子曰。此當施於築圍之下。不宜溢在此。又曰。大無麥禾者。有顧之辭也。按大者言其甚也。如大災大水之類。稱有顧。如何爲義也。

臧孫辰告糴于齊。

左氏曰。禮也。趙子曰。據諱是譏。言公使非善之也。

穀梁曰諸侯無粟諸侯相歸粟正也臧孫辰告饑于齊告然後與之言內之無外交也趙子曰此若不告彼何由知之。

莊二十九年春新延廟

左氏曰新作延廟趙子曰若新作但當云作延廟不當云新也又傳云書不時也凡馬日中而出日中而入日中春秋分也入時矣啖子曰此說亦非馬雖出入有時廟何妨農隙修之

秋有蜚

左氏曰爲災也啖子曰此非爲災之物蜚盧肥臭蟲一名負蠶又曰凡物不爲災不書啖子曰春秋記異多矣何必爲災乃書

城諸及防

穀梁曰以大及小也啖子曰此但依先後次第破甚者先之或近邊者亦先之何必小大乎

莊三十年師次于成

穀梁曰次止也有畏也欲救鄭而不能也不言公恥不能救鄭也趙子曰據齊霸已成魯爲之弱何敢議救蓋欲會齊圍鄭至成待命聞鄭已降故不行爾然疑事毋質但當存而勿解爾

齊人降鄭

公羊曰鄭者何紀之遺邑也啖子曰紀之全國猶不敢敵齊豈有一邑之民而能二十餘年獨拒齊乎故

鄣自是小國爾。

葬紀叔姬。

公羊曰隱其亡國而葬之趙氏說同葬伯姬。

齊人伐山戎。

公穀皆云此齊侯也。貶而稱人。按例無有諸侯自伐改爲人者。趙子曰。二傳不知繆文之義。妄穿鑿耳。啖見

子曰蓋齊侯謬文耳啖見

明年

莊三十有一年齊侯來獻戎捷。

趙子曰據齊末霸之時。尙不曾朝魯。今既爲霸主。豈有自獻戎捷乎。必無此理。但文誤爾。二傳皆言齊侯親伐山戎。春秋唯有去年齊人伐山戎。又僖九年葵丘之會。宰孔曰。齊侯不務德而勤遠略。故北伐山戎。南伐楚。西爲此會。皆論齊侯親行之事。表裏相證。足知是齊侯自行也。僖十年雖有齊侯許男伐北戎。不稱山戎。卽非山戎也。且在宰孔言伐山戎之後。則不關山戎之事。不足爲疑。則知去年伐山戎當書齊侯。今獻捷當書齊人。交互致誤爾。穀梁曰。獻戎捷軍得曰捷。戎菽也。趙子曰。齊桓分戎菽與諸侯。不近人情。又捷者軍得。斗安知是菽乎。

春築臺于郎。夏築臺于薛。秋築臺于秦。

公羊三傳各有說。一云譏臨民之所漱浣。一云譏遠也。一云譏臨國。啖子曰。一歲三築臺。假如皆得其所。

豈無妨於人乎。何用三譏其處也。

穀梁曰。虞山林藪澤之利。啖子曰。築臺不應虞山林藪澤之利。此傳當施於築囿下。又曰。倚齊桓公外無諸侯之變。故築臺。此說無益於爲教。

莊三十有二年。宋公、齊侯遇于梁丘。

左氏曰。齊爲楚伐鄭之故。請會于諸侯。趙子曰。按荆伐鄭。經今五年。豈有許時方報之乎。又曰。宋公請先見于齊。若以先見。則位在上也。假令鄭先見。亦得在上耶。穀梁解梁丘去國之遠。按梁丘卽所遇之地耳。又何解乎。

公子牙卒。

公羊曰。何以不稱弟。殺也。按書公子常例也。叔脗書弟。自特書爾。不得引以爲義。

公子慶父如齊。

穀梁曰。此奔也。其曰如。諱之也。啖子曰。若實奔而書曰如。乃是掩其惡。豈其然乎。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五

閔元年春王正月。

公羊曰。執弑子般。慶父也。殺公子牙。今將爾。季子不免。慶父弑君。何以不誅。將而不免。遇惡也。既而不可及。因獄有所歸。不探其情而誅焉。親親之道也。獄有所歸謂罪歸鄧恩樂也。趙子曰。按臣弑其君。凡在官者殺無赦。季子初至。威令未著。力不能爾。非不討也。

季子來歸。

公穀皆云。其言來歸喜之也。趙子曰。不言至異乎執爾。春秋不爲憂喜生文。

齊仲孫來。

公穀云。是公子慶父疏之。故言齊仲孫。啖子曰。齊之仲孫。謂是魯之公子。謬亦甚矣。

閔二年吉禘于莊公。

公羊曰。其言于莊公何。未可以稱宮廟也。曷爲未可以稱宮廟。在三年之中矣。言在喪不忍稱莊宮也。趙子曰。必若不合於宮廟行禘。而今行之。卽當明書宮廟以示譏。不應隱避也。又云。譏始不三年也。若然。則當有初字。故知但譏此時。未當吉爾。非便爲常也。

公薨。

穀梁曰。其不書葬。不以討母葬子也。按不書葬者。自爲賊未討而葬爾。不以討母葬子。有何義乎。

公子慶父出奔莒。

穀梁曰。其曰出絕之也。按例大夫奔皆言出。不可別爲義。

齊高子來盟。

公羊曰。何以不稱使。我無君也。注無所致命也。趙子曰。既與魯盟。即是致命。若不致命。如何盟乎。

僖元年。齊師宋師曹師。次于聶北救邢。

公羊曰。邢已亡矣。蓋狄滅之。趙子曰。按邢實未亡。何得云亡。又曰。不言狄滅之爲桓公諱也。趙子曰。若實諱。前年狄入衛。何得書乎。蓋不達。狄兵未至邢。自潰之理。妄爲此說。又曰。君則稱師。何不與諸侯專封也。趙子曰。按齊宋曹三國君實不在。但使師救爾。何用曲爲異說。邢實未亡。又何封乎。又曰。曷爲不與。實與而文不與。趙子曰。凡春秋得變之正。皆變文以許之。如衛人立晉天王。狩于河陽之類。乃是文與。何得云不與。又云。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天下諸侯有相滅亡者。力能救之。則救之可也。趙子曰。此通論救義。不獨指於桓公。故移於例首發之。穀梁以齊師爲齊侯。說同公羊。

邢遷于夷儀。

穀梁曰。遷者。猶得其國家以往者也。趙子曰。遷者。直移爾。不煩妄釋。又曰。其地。邢復見也。趙子曰。此自遷。不同宋人遷宿之類。自然須書地。不煩釋也。

齊師、宋師、曹師、城邢。

公穀皆云與前救邢一事也。重書之以美齊侯之功。按三國先救邢。邢遷後迺城之。各一事據實書爾。何用曲爲義乎。

夫人姜氏薨于夷。齊人以歸。

公羊曰。夷者何。齊地也。按下文云齊人以歸。則齊地可知也。穀梁曰。夫人薨不地。地故也。言舊地。以明被殺。趙子曰。此說非也。假如夫人歸寧。在路遇疾而薨。豈得不書地乎。且君薨者。皆記其寢。被殺卽不言地。隱公是也。桓公在齊被殺而亦書地。故知在外薨。不論有故無故。皆當書地理。甚昭然。又曰。不言以喪歸。非以喪歸也。桓公在齊被殺而亦書地。故知在外薨。不論有故無故。皆當書地理。甚昭然。又曰。不言以喪歸。非以喪歸也。加喪焉。諱以夫人歸也。其以歸薨之也。言生將夫人歸于夷殺之。啖子曰。但言薨則知喪歸。省文爾。何用曲爲義乎。豈有以夫人歸而稱以喪歸。

公子友帥師敗莒師于酈。獲莒挾。

三傳皆云。挾非卿。以魯獲故書之。按例凡不命之卿。事接於魯。及執殺奔放。皆書莒、慶、鄭、宛之類。是也。何乃於獲別生義乎。穀梁又云。季友搏殺莒挾。啖子曰。季友賢哲之士。寧爲匹夫之事乎。傳誣也。

夫人氏之喪至自齊。

公羊曰。曷爲不於弑爲貶。貶必於其重者。莫重乎以喪至也。趙子曰。文姜何不於死及葬貶之乎。穀梁曰。不言姜爲齊桓諱。殺同姓也。趙子曰。文姜不言姜。亦是爲齊諱乎。

僖二年城楚丘

左氏曰諸侯城楚丘而封衛焉不書所會後也趙子曰據城緣陵言諸侯此不言諸侯魯自城爾若諸侯其城之如此爲文魯自城之又何如分別乎且城小穀又是其證也

公羊曰狄滅之不言滅爲桓公諱也趙子曰按經文但言入無滅文又云桓公城衛而封之不言桓公城之不與諸侯專封也趙子曰按經文魯自爲衛築城爾如何謂之齊桓封乎

虞師晉師滅下陽

左氏曰先書虞賄故也趙子曰按傳上文云虞請伐虢是明虞爲兵主導引而先故先書爾縱受賄若不先師亦不先書也

公羊曰先書虞使虞首惡也趙子曰滅下陽之謀乃晉爲始不應以虞爲首惡也又云不繫夏陽於郭國之也曷爲國之君存焉爾趙子曰予謂君存外邑聞兵至而歸國亦事之常何得稱滅若在下陽受兵則何得不見擒乎

穀梁曰虞無師其曰師何也以其先晉不可以不言師也趙子曰經見云虞師何得謂無師乎又云夏陽者虞虢之塞邑也滅夏陽而虞虢舉矣趙子曰夫子原情定罪故得變例書滅爾豈有爲其地勢險要而生文乎

齊侯宋公江人黃人盟于貫

公穀皆云江人黃人遠國之辭也遠國皆至諸侯皆來可知啖子曰春秋會盟之例皆據實書之亦無舉遠以包近之例

冬十月不雨

穀梁曰不雨者勤雨也趙子曰凡經時不雨告廟則書且不指事而言何以知其勤閔之意乎他公豈無經時不雨乎爲不告廟爾

僖三年夏四月不雨

穀梁曰一時言不雨者閔雨也閔雨者有志乎民者也趙子曰猶未大雩安知其閔也又諸公豈無憂旱之心乎

六月雨

公羊云其言六月雨何上雨而不甚也按此釋迂僻之甚

穀梁曰雨云者喜雨也喜雨者有志乎民者也趙子曰書六月雨者明旱不終夏不爲災爾事理宜然無煩妄解

齊侯宋公江人黃人會于陽穀

左氏曰謀伐楚也趙子曰據明年伐楚江黃不與則知此說非也

公羊曰此大會非也意同貢之盟啖子論已見上

僖四年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侵蔡蔡潰穀梁曰侵淺事也侵蔡而蔡潰以桓公爲知所侵也趙子曰霸主當以討罪正邪爲心豈以易侵而遂侵乎又凡春秋書侵伐皆罪之也不可妄加褒飾

遂伐楚次于陘

公羊云俟屈完也啖子曰初次之時安知屈完來乎趙子曰齊桓伐楚而討不貢則是尊王室也曷無異辭哉怒蔡興師飾情伐楚譏其非誠也故書曰遂或難曰若此師非誠心則論語云齊桓正而不誦何也答曰夫子蓋別因事而論豈是指此事也哉但當據經例以釋春秋不得別引他據且齊桓首戴之會會王世子而不召王穀梁傳以爲變之正斯豈爲正歟

許男新臣卒

左氏穀梁皆云卒於師趙子曰許國與楚近蓋許男遇疾而歸卒於國故不言卒於師爾若實卒於師而不言師則在師遇疾而歸國乃卒如何爲文乎

楚屈完來盟于師盟于召陵

公羊曰師在召陵則曷爲再言盟喜服楚也趙子曰若不重言盟于召陵則無以知退軍乃似盟于陘也若唯言來盟于召陵則莫知與誰盟又無以示退軍之禮據事不得不爾言喜服楚何其小哉

公穀又云其言來何與桓爲主內桓師也趙子曰其言來者自爲魯侯在師爾若魯侯不在豈有言來之

理乎。

齊人執陳袁濤塗。

公羊曰。濤塗說桓公令師濱海而歸。師陷沛澤之中。顧而執濤塗。啖子曰。若然。則是軍自失路致陷。非濤塗之罪。故左氏說是。又云。古者周公東征。則西國怨。西征。則東國怨。桓公假塗于陳。而伐楚。則陳人不欲其反。由己者。師不正故也。趙子曰。聖人立教。豈使人盡爲周公之行。然後免罪乎。穀梁云。齊人者。齊侯也。其人之何。不正其踰國而執也。按執大夫例稱人。何用別生義乎。

公至自伐楚。

公羊曰。楚已服矣。何以致伐楚。畔盟也。按楚雖已服。何妨告廟云伐還。豈可云公至自服楚乎。

僖五年。杞伯姬來朝其子。

公羊曰。其言來朝其子何內辭也。按此文直書以示譏爾。有何內辭乎。

公孫茲如乍。

左氏曰。娶焉。趙子曰。大夫越境而娶。非禮也。經文不應無譏。

公及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會王世子于首戴。

穀梁云。及以會尊之也。按齊侯非會主。故言及齊侯也。

晉人執虞公。

公羊曰。虞已滅矣。其言執之。不與滅也。滅者亡國之善辭。趙子曰。以不絕其祀。故不書滅爾。若云以滅爲善辭。則何者爲不善乎。

穀梁曰。執不言所於地。縕於晉也。按例執諸侯未有言其處者。何用別爲義。又曰。其稱公何也。其下執之。之辭。晉命行乎虞民矣。按以虞公會爲三公。故謂之公。無他義。

僖六年。楚人圍許。諸侯遂救許。

左氏曰。蔡穆侯將許。僖公以見楚子于武城。許男面縛銜璧。云趙子曰。楚本圍許以救鄭。諸侯救許。鄭以解圍。楚師亦退。許有何懼。乃隨蔡侯爲滅國之禮乎。若爾。許已從楚。齊何故不稱師伐許乎。又云。微子啟如是亦可疑。

僖八年。鄭伯乞盟。

公穀皆云。乞盟者處其所而請與也。蓋汋之也。啖子曰。乞者卑重之辭爾。言汋與之迂僻甚矣。假如乞師。又如何汋之。

禘于太廟。用致夫人。

左氏曰。致哀姜焉。按元年哀姜稱夫人以薨。明用夫人喪禮已久矣。何乃八年始致之乎。公羊曰。譏以妾爲妻也。蓋脅于齊媵女之先至者。趙子曰。按若娶于齊。則不當媵先至。若娶於他國。而公親往未還。則無人受脅而立齊媵。

穀梁義以爲立成風。趙子曰：按僖公若致其母，卽當言夫人風氏，不當但云夫人。但云夫人者，時君之妻爾。且聲姜更無書至處，故知因其至特設禘禮，以爲榮觀，故變文譏之爾。

冬十二月，天王崩。

趙子曰：左氏云：七年閏月惠王崩，襄王惡大叔之亂，不發喪而告難于齊。八年正月會于洮，謀王室也。襄王位定而後發喪，據此則正月二月已位定，何得直至八年十二月而後告喪于諸侯？則左氏此說皆不足憑也。

僖九年，宋公禦說卒。

左氏曰：凡在喪，王曰小童。公侯曰子。啖子曰：按王猛在喪不曰小童，故知非也。又伯子男在喪亦當稱子。獨言公侯，亦誤也。

公羊曰：何以不書葬爲襄公諱也？按不書葬者，魯不會爾。爲襄公諱有何義乎？

夏公會周公、齊侯、宋子、衛侯、鄭伯、許男、曹伯于葵丘。九月戊辰，諸侯盟于葵丘。

公羊曰：貢澤之會，桓公有憂中國之心，不召而至者，江人黃人也。葵丘之會，桓公震而矜之，叛者九國。趙子曰：按此會唯有六國，至十三年會于鹹，有七國。十五年盟于牡丘，亦七國，並舊盟之國，寧有九國叛乎？穀梁曰：葵丘之會，陳牲而不殺，讀書加于牲上。趙子曰：按經無異文，安知不歎乎？傳次以日月爲例，故穿鑿爾。傳曰：桓盟不日，此其美其陳牲也。

鑿爾。傳曰：桓盟不日，此其美其陳牲也。

晉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

公羊云。稱其君之子。未踰年君之號。啖子曰。齊舍亦未踰年君也。何不云其君之子。故知穀梁云國人不子之義是也。

僖十年晉殺其大夫里克。

公羊云。曷爲不言惠公之入。晉之不言出入者。踊爲文公諱也。踊猶渾也。齊人語辭。按此傳不知有不告則不書之義。故穿鑿。

僖十四年諸侯城緣陵。十三年會于鹹諸侯也。

左氏曰。不書其人。有闕也。按此傳不知有前目後凡之義。故妄爲此說。

公羊曰。曷爲城。杞滅也。執滅之。蓋徐莒脅之。按杞自懼楚而遷。何關徐莒事乎。又明年。楚自伐徐。益知其謬也。穀梁曰。其曰諸侯散辭也。桓德衰矣。按此稱諸侯。卽上會於鹹之國爾。不列序者。前目後凡之例爾。

季姬及鄆子遇于防。使鄆子來朝。

左氏曰。季姬鄆子之夫人。公怒鄆子不朝。季姬使之朝。啖子曰。按稱季姬明魯未嫁女也。若是鄆夫人。不當言與鄆子遇。又明年歸于鄆。明此時鄆子請娶之。公穀說是也。若言魯之處女。不當與諸侯會。則文姜、哀姜、淫泆至甚。文姜與穀桓公。哀姜與殺閼公。文姜弑公。猶頻與齊會。則淫風久行。積漸成俗。季姬少見文姜之行。遂致於此。又何怪乎。公羊曰。鄆子曷爲使乎季姬之來。內辭也。按此直書以見其惡。有何內辭乎。

沙鹿崩

公羊曰何以書爲天下記異也。趙子曰凡山崩不繫國者以其自有常處不比隕星退鶻也。公羊不達此理遂妄釋爾。

穀梁曰林屬於山爲鹿足也。沙山名也。無崩道而崩。謂山在平地故志之。趙子曰沙鹿山名。杜元凱云在元城縣是也。若是山足當云陷。何得言崩。又云無崩道而崩。故志之。然則山有崩道。梁山崩何志之。穀梁蓋見梁山云山此不言山。又帶鹿字所以疑爾。詳經意。梁山若不言山。但云梁崩。則不知是何梁。沙鹿是山名。不足疑。故不言山。從省文也。

僖十五年己卯晦震夷伯之廟

公穀並云晦冥也。趙子曰晦者晦朔之晦爾。據十六年戊申朔墮石于宋。五成十六年甲午晦晉楚戰于鄆陵。並書晦朔。則知古史之體應合書日而遇晦朔必書之。以爲歷數之證。穀梁成十六年甲午晦傳云事遇晦書晦。何得於此獨名晦冥乎。或曰彼爲陳不違晦。故書以示譏。答曰春秋舉大訓。但譏其戰爭。此非兵法。不緣其不解兵而譏之也。

公羊又云夷伯季氏之孚微者稱夷伯。大之也。天戒之。故大之。謂字而不名。予按褒貶當以義類。豈有爲天所罰翻乃稱字。反於理甚矣。但以大夫既死。加謚之後。不更稱名爾。原仲亦是也。則公穀之說並非也。

楚人敗徐于婁林

穀梁是夷狄相敗志也。按有赴告則書無他義。

晉侯及秦伯戰于韓。獲晉侯。

公羊曰。何以不言師敗績。君獲不言師敗績也。按左氏晉侯以戎馬還滌而止。師實不敗也。

穀梁曰。韓之戰。晉侯失民矣。以其民未敗而君獲也。按此傳都不見事理。但對華元故妄爲此說爾。

僖十六年正月戊申朔。隕石于宋。五是月六鶴退飛過宋都。

公羊曰。是月何以不日晦日也。何以不言晦。春秋不書晦。啖子曰。凡異例不書日。隕石書日者。特記元正有變爾。六鶴則是同月也。若更不言是月。則似同日。然此傳不達其意。遂妄爲此說。且前後書晦多矣。曷言不書晦乎。

穀梁曰。是月者。決不日而月也。按此傳不達前意。又以日月爲例。故云爾。又曰。民所聚曰都。都者直謂國城爾。不獨以民聚爲義。

公子季友卒。

穀梁曰。大夫不言公子公孫疎之也。按若依此說。有未命爲大夫不命大夫者。則如何書之乎。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六

僖十七年夏滅項。

公穀皆云齊滅之爲齊桓諱也。啖子曰：按其文義，乃是魯諱，豈可爲齊諱而魯自取惡乎？齊桓雖賢，滅項非合義，何得爲之諱乎？爲齊桓而稱魯君，非臣禮。

僖十八年春王正月宋公、曹伯、衛人、邾人伐齊。夏五月戊寅，宋師及齊師戰于甗。齊師敗績。

公羊曰：戰不言伐，此言伐何？宋公與伐而不與戰。啖子曰：此戰與伐各是一事故，不得舉重也。又伐時曹衛邾三國同之，戰則唯宋獨戰，事須先書伐也。又云：曷爲不使齊主之？據例皆以主及客與襄公之征齊也。啖子曰：按左氏傳，乃是齊師伐宋師，故以宋爲主也。此傳不知事迹，故穿鑿爾。

穀梁曰：戰不言伐，客不言及，言及惡宋也。啖子說同公羊。

邢人、狄人伐衛。

穀梁曰：狄其稱人何？善累而後進之。按：狄加人字以成文辭爾，不可云邢人、狄伐衛故也。有何善乎？

僖十九年春王三月宋人執滕子嬰齊。夏六月宋人、曹人、邾人、盟于曹南。鄫子會盟于邾。己酉，邾人執鄫子用之。

左氏云：宋公使邾文公用鄫子於次睢之社。趙子曰：若然，則宋爲首惡，邾雖諸侯，不當受其無道之命。然

勢卑力屈猶罪輕於宋經文當兩譏之云宋人使邾人不當獨罪邾也且宋襄以仁義爲已任故不重傷不禽二毛豈肯殺諸侯以祭淫祀乎左氏見上文盟于曹南又續云鄆子會盟于邾以爲宋公本召鄆子鄆子來晚故宋公回至邾鄆子乃到所以怒之曾不知曹南之盟自是大夫盟爾若宋公自曹還宋何得路出于邾殊爲乖謬也左氏敍子魚諫云今君一會而虐二國之君且三月執滕子六月乃用鄆子而云一會其謬可知也凡左氏謬釋經文必廣加文辭如君氏卒之比欲以證實其事令後不疑他皆若此學者宜深詳此弊左氏又云用之於次睢之社以睢水在宋附會而爲此說據鄆子會盟于邾何得至宋哉公穀皆云用之者叩其鼻以血社也趙子曰詳觀經文上言會盟下言用之緣盟用之同於牲也二傳云社慮度之爾又宋人曹人邾人盟于曹南左氏穀梁並作宋公誤也據曹伯不與盟故知公羊是也宋襄爾時自爲霸主若自來曹地則曹伯邾人何敢身不至而令大夫盟乎左氏旣云用鄆子是宋公之命故書宋公符其言爾

衛人伐邢

左氏曰於是衛大旱卜有事於山川不吉有事祭也寧莊子曰昔周饑克殷而年豐今邢方無道諸侯無伯伯長天其或者欲使衛討邢乎從之師興而雨啖子曰邢之無道未應如紂衛侯之賢不可比於武王皆飾妄之辭也故不取

梁亡

穀梁曰。梁亡如加力役焉。湎不足道也。趙子曰。經中不可書云。湎於酒色而亡。何用此說。

僖二十年春新作南門。

穀梁曰。南門者法門也。按南門者城之南門爾。何用法門之說也。

郜子來朝。

公羊曰。失地之君也。按經無異文。無所據也。

西宮災。

穀梁曰。閔宮也。按經文謂之西宮。直是僖公之西宮爾。何關閔公乎。

齊人狄人盟于邢。

僖二十一年夏大旱。

穀梁曰。邢小其爲主。何爲主乎。救齊。啖子曰。邢雖小國。何妨爲地主。妄云救齊。無所據也。

左氏曰。公欲焚巫尪。臧文仲諫。云公從之。是歲也。饑而不害。啖子曰。按經書大旱。明爲災也。安有年饑而

民不害乎。此蓋史官美公從諫。故有此言。不知於理不通也。但取其諫詞。而略其是歲也。饑而不害一句。

宋公、楚子、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於雩。執宋公以伐宋。

公羊曰。不言楚子執之。不與夷狄執中國也。趙子曰。不獨言楚子執者。以病諸侯不宗中國爾。不與夷狄有何義乎。

楚人使宜申來獻捷。

公羊曰曷爲不言捷乎宋爲襄公諱也啖子曰上言伐宋此言獻捷必知宋捷從省文爾爲襄公諱有何義乎

公會諸侯盟于薄釋宋公

穀梁曰外釋不志此其志何也以公之與之盟目之也按釋他諸侯公不與會故不得書爾非謂外釋不志也

僖二十二年宋公及楚人戰于泓宋師敗績

公羊美宋襄之守信云文王之戰亦不過此啖子曰文王以仁義行師不應似宋襄徒守匹夫之信不知事機也

穀梁云春秋三十有四戰未有以尊敗乎卑以師敗乎人者此人者責之也啖子曰王師敗績于賈戎豈非尊敗于卑乎又稱人者亦常例爾皆不可別爲義說

穀梁又數宋襄公之罪云伐齊之喪按納孝公是也亦不可舉爲罪故略之

僖二十三年宋公茲父卒

公穀見不書葬皆爲義說按例凡諸侯葬與不葬從魯會與不會爾無他義  
杞子卒

左氏曰。杞成公卒。書曰子。杞夷也。趙子曰。蠻夷之君。雖大曰子。降而稱子。亦似有理。薛乃稱伯。杞亦多稱伯。有何理哉。左氏不達國小降名之意。誤爲此說。舊說皆云。赴告之禮同夷狄。故貶之。且升降名位。當由王者。若魯史專自貶降爵位。乃春秋自爲亂也。且春秋若實專以削黜爲義。則諸侯惡事非一。何不黜其名位哉。又已後杞或稱伯。卽云捨夷禮。或稱子。卽云復用夷禮。彼二王之後。常與大國盟。豈是兒童屢捨屢用哉。益知是霸主升降之爾。左氏解稱子義皆故此名位例論之備矣。

僖二十五年宋蕩伯姬來逆婦。

公羊曰。其言來逆婦。何兄弟辭也。按經文直書其事。以明非禮爾。兄弟有何義乎。

宋殺其大夫。

公羊曰。何以不名。宋三世無大夫。三世內娶也。啖子曰。三世無大夫。迂僻之甚。

穀梁曰。其不稱名姓。以其在祖之位尊之也。啖子曰。夫子因魯史而垂訓。宋大夫祖位同者。書姓名有何妨乎。

秋楚人圍陳。納頓子于頓。

穀梁曰。蓋納頓子者陳也。按經文楚自納之。何關陳事。

公會衛子莒慶盟于洮。

穀梁曰。莒無大夫。其曰莒慶何也。以公之會目之也。趙子曰。凡事接於魯。雖非命卿。皆書名。傳不達此例。

遂穿鑿爾。

僖二十六年齊人侵我西鄙公追齊師至郿弗及。

公羊云其言至郿弗及何侈也穀梁曰大之也弗及內辭也趙子曰直書之以譏內之無戎備爾何用曲爲義。

公子遂如楚乞師。

左氏曰東門襄仲臧文仲如楚乞師趙子曰若臧文仲實往經文不當不書又云臧孫見子玉而道之伐齊宋以其不臣也趙子曰當時非勤王之行云責其不臣亦非也。

僖二十七年冬楚人陳侯蔡侯鄭伯許男圍宋。

公羊曰此楚子也其稱人何貶曷爲貶爲執宋公貶故終僖之篇貶啖子曰凡褒貶各於其事豈有終篇貶乎故穀梁義是。

僖二十八年春晉侯侵曹晉侯伐衛。

公羊曰曷爲再言晉侯非兩之也然則何以不言遂未侵曹也未侵曹則其言侵曹何致其意也趙子曰聖人立教猶云不逆詐豈未行其事而先致其意乎。

穀梁曰再稱晉侯惡也趙子曰凡書侵伐皆罪之何得再方爲惡乎。

公子買戍衛不卒戌刺之。

公羊曰不卒戍者何不卒戍者內辭也按經文直書其事以見意爾何內辭乎

穀梁曰先名後刺殺有罪也按此依事實次第書之不得別爲義說又以刺公子偃考之例又不成也

三月丙午晉侯入曹執曹伯畀宋人

公羊曰畀者何與也其言畀宋人何與使聽之也啖子曰宋非侯伯又非盟主何得聽訟乎此傳不見事述臚說爾又云曹伯之罪何甚惡也臚說爾

夏四月己巳晉侯齊師宋師秦師及楚人戰于城濮楚師敗績

公羊曰此大戰也曷爲使微者子玉得臣也子玉得臣則其稱人何貶曷爲貶大夫不敵君也按未命之卿例書人有何貶乎

五月癸丑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衛子莒子盟于踐土陳侯如會

公羊曰其言如會何後會也啖子曰若是本召盟之國諸侯既盟則雖後至亦當盟既不盟明非本召也左氏傳釋云桓文之伯不書錫命或曰以不告故不書爾答曰按錫命爲侯伯事之大者無不告之理且公在會不容不知所以不書蓋有微旨也

公朝于王所

公羊曰曷爲不言公如京師天子在是也趙子曰言王所則明非京師矣何用更言天子在是乎

穀梁曰朝不言所言所者非其所也趙子曰稱王所卽王所在爾無他義左氏曰王子虎盟諸侯于王庭

趙子曰。若信然。則經文何得先言盟而後言朝乎。豈有未朝王而盟于王庭乎。據經文諸侯旣盟之後。乃至。方行朝禮。義甚昭然。

天王狩于河陽。

左氏曰。言非其地也。趙子曰。王者無外。豈有畿外則非其地乎。此但記所至之處。不可別爲義也。又云。且明德也。按晉召王而朝之。愈乎不朝爾。夫子不以爲罪。以功補過。此乃功勤之中。未及於禮。而謂之爲德。無乃過乎。若謂此爲德。則率諸侯朝于京師者。謂之何哉。故以德爲目。不施於霸者。

壬申公朝于王所。

公羊曰。其日何錄乎內也。趙子曰。穀梁說闕月是也。若言內書日。何不書月乎。

穀梁曰。朝于廟禮也。於外非禮也。趙子曰。按天子巡狩。諸侯會朝于方岳之下。何得云朝于外。卽爲非禮哉。且物情人理。豈有天子出巡而諸侯不朝乎。穀梁又說不書月。失其所繫也。以爲晉文公之行事爲已儻矣。故日不繫月。猶諸侯不宗天子。趙子曰。此傳說闕月之義則當矣。言爲文公。則穿鑿也。故裁其上文。

晉人執衛侯歸之于京師。

公羊云。歸之于者。何歸于者。何歸之于者。罪已定矣。歸于者。罪未定也。趙子曰。歸于與歸之于。其義一也。或傳寫衍縮耳。不煩妄釋。又云。衛侯之罪何。殺叔武也。何以不書爲叔武諱也。春秋爲賢者諱。何賢乎叔武讓國也。趙子曰。據理反是爲衛侯諱。是掩惡也。何名爲叔武諱。且凡襄賢之義。但稱字爾。不聞諱殺也。

又云此晉侯也其稱人何貶曷爲貶衛之禍文公爲之也按例執諸侯皆稱人不要別生義穀梁曰此入而執其不言入何也不外王命於衛也此傳不知與元咺訟之事故穿鑿爾又曰歸之于京師緩辭也不早歸京師也趙子難之義同公羊

衛元咺自晉復歸于衛

公羊曰自者何有力焉者也此執其君其言自何爲叔武爭也按例凡大夫還悉書所自無他義

曹伯襄復歸于曹

穀梁曰天子免之接晉以曹伯畀宋人非天子之命也

僖二十九年春介葛盧來

公羊曰介葛盧者何夷狄之君也啖子曰經不言狄恐非本夷狄也又曰何以不言朝不能乎朝也按公實不在何所朝乎

會王人晉人宋人齊人陳人蔡人秦人盟于翟泉

左氏云卿不書罪之也趙子曰據例稱人者皆非外大夫之惡也公自爲之爾

冬介葛盧來

趙氏曰啖云不於廟受故不言朝此說是也或曰公羊此春傳云何以不言朝不能乎朝也此義移用於此豈不可乎答曰桓十五年邾人牟人葛人來朝若以爲能行朝禮卽儀父不應卻貶稱人故知用夷禮

爾但爲廟受故書朝葛盧或但爲事而來本非來朝所以不廟受故直書來爾

僖三十年公子遂如京師遂如晉

公羊曰大夫無遂事趙子曰此亦受君命而行何得指大夫也又云此其言遂何公不得爲政爾啖子曰按僖公未失政此說非也

穀梁曰以尊遂乎卑此言不敢叛京師也趙子曰京師迴使如晉故言遂爾不敢叛京師有何理乎或曰書遂者譏奉王不專使也據先王室後盟主未爲失禮亦非譏也凡遂者繼事辭爾皆以實書其褒貶卽觀其上下之文乃辨之爾此言遂如晉直書也遂及齊侯宋公盟褒也遂逆王后于紀貶也不可直以遂字爲義例

僖三十一年春取濟西田

左氏曰取濟西田分曹地也使臧文仲往云趙子曰實然卽往於例不合不書且二十八年執曹伯不應經四年方分其地公羊云晉侯執曹伯此經無執文故知二傳皆妄說也若實晉人使然亦當別爲文不應依常取例書之

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

公羊曰禘嘗不卜郊何以卜卜郊非禮也啖子曰成王思周公之德故令魯有郊禘何得云非禮傳妄矣

冬杞伯姬來求婦

公羊曰其言來求婦何兄弟辭也按經文直書之以志其非禮爾兄弟之辭有何義乎

僖三十三年晉人及姜戎敗秦師于殽

公羊曰襄公親之則其稱人何貶曷爲貶君在乎殽而用師危不得葬也啖子曰若反貶稱人乃是隱其惡也如何懲勸乎

隕糲不殺草李梅實

穀梁曰未可殺而殺舉重也可殺而不殺舉輕也趙子曰未可殺而殺謂定元年殺菽者此說非也定元年草不死唯菽死故紀其災也且令百草未死豆苗先枯卽知豆易凋不得云舉重也此則百草俱不死冬溫故也乃書事實何舉輕之有乎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七

文元年天王使叔服來會葬。

穀梁曰重天子之禮也。趙子曰夫子意在辯是非。豈惟重之而已。

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

左氏曰緩也。按此正合五月之禮也。

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

穀梁曰禮有受命無來錫命。錫命非正也。趙子曰按秦漢已後郡縣天下天子益尊不比三代猶就郡加守相秩何得無錫命乎蓋不知譏其賞無功而遂妄爲義爾。

公孫敖如齊。

左氏云穆伯如齊始聘焉禮也。趙子曰此據春秋時言之非禮經本意故去其禮也二字。

文二年作僖公主。

左氏云烝嘗禘于廟。趙子曰禘本合於周公廟用之說在閔二年魯僭用于莊公。左氏不達其意遂誤以爲常祭爾。意者見前後經文唯有烝嘗禘三名以爲祭名蓋於此殊不知春秋所記祭祀唯記其失禮者於祔祠無失禮所以不記。左氏不尋此意遂云烝嘗禘于廟撰禮篇者亦因之先儒遂說云諸侯三祭不

知其本故也。四時通用，但以禮物多少爲差品爾。安得卑者卽闕廢之乎？明堂及王制並未流之儒述春秋之文不足據也。說已具閱二年。漢末諸儒尤迷其旨，不得本源，互相乖背，皆不可爲準。

三月乙巳及晉處父盟。

公羊曰：何以不氏？諱與大夫盟。趙子曰：按此乃是深責晉之無禮，非爲公諱也。

公孫敖會宋公、陳侯、鄭伯、晉士穀，盟于垂隴。

左氏曰：書士穀，堪其事也。啖子曰：旣命之卿，例皆書名。不論堪與不堪。若言士穀是未命特書者，則此會不聞有美，何足異乎？若不堪其事，自當罪爾。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穀梁云：歷時而言不雨，文不憂雨也。趙子曰：夫子因舊史之書，不雨告廟者，則每時書之；不告廟者，則通言之，志其不敬，以示義爾。義已見僖二年。

八月丁卯，大事于太廟，躋僖公。

左氏云：宋祖帝乙，鄭祖厲王。啖子曰：按宋當祖湯，鄭是諸侯，不敢祖天子，故知此傳謬也。

文三年夏五月，王子虎卒。

左氏云：弔如同盟禮也。趙子曰：按天子大夫無與諸侯盟之禮，而曰禮也，豈春秋之意乎？穀梁云：叔服也。啖子曰：叔服若是王子，則會葬之時，何不書王子乎？

秋雨螽于宋

穀梁云著於上見於下謂之雨。趙子曰：假如有一物著於上見於下，豈得云雨哉。螽自空而下，下又多有似於雨爾。歷代有雨血、雨毛、雨土，皆是也。

文四年夏逆婦姜于齊

左氏云：卿不行，非禮也。至于敬主之謂也。趙子曰：按公自逆，常事不書，以成禮於齊，所以變文云逆婦以譏之。傳不達此意，遂妄爲說。假令以微者逆之，卽當但云夏逆女于齊，不當稱婦也。

公羊云：其謂之逆婦，姜于齊何略之也？高子曰：娶于大夫者略之也。啖子曰：傳無事迹焉，知娶于大夫，書逆女有何妨乎？故知稱婦者，但譏禮成於彼爾。

穀梁曰：稱婦有姑之辭也。趙子曰：此義自施於書至之例，不施於書逆之時也。

穀梁又云：其不言氏，貶之也。啖子曰：凡夫人加氏字，便於言爾。今既曰婦姜，故不要言氏，無他義也。

文五年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贈

公穀皆云：含且贈，何兼之？兼之非禮也。趙子曰：據言含且贈，據禮含贈，遂止一人。公穀反云：譏一人兼行二禮，殊乖禮意也。據禮含贈，遂止一人兼行爾。若每事須一人，則罄王朝之臣，不足以充喪禮之使也。

文六年季孫行父如陳

左氏云：且娶焉。趙子曰：若實如此，則非禮。經文當書之，經既不書，此說謬也。

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

啖子曰公穀俱言不告月爲是非也按經文上言不告月明當告也下云猶朝于廟言當止也又以告月爲名明月朔皆當告也。

文七年三月甲戌取須句。

左氏云寘文公子焉非禮也趙子曰若實如此則經文當書以示譏經既不書何憑爲實且書取皆譏也宋人殺其大夫。

左氏云不稱名衆也且言非其罪也趙子曰若以殺大夫衆而不書名則晉殺三郤鄭盜殺大夫何乃悉書乎故知妄也。

公羊云何以不名宋三世無大夫三世內娶啖子曰以三世內娶便云三世無大夫不近人理。

穀梁云稱人以殺誅有罪也趙子曰若實殺有罪何不書死者之名乎故知與常例不同。

戊子晉人及秦人戰于令狐。

左氏云晉人背先蔑而立靈公云潛師夜起敗秦師並謬也按經書戰明二師相抗敵矣傳云潛師夜起與經乖矣又上言背先蔑立靈公明蔑在秦也次言先蔑將下軍則是在晉也何其自相背經言先蔑奔秦不言出明在外矣言背可也言將下軍非也蓋先蔑時爲下軍將而身在秦故致誤之也。

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

左氏曰。公後至。故不書其國。避不敏也。敏審趙子曰。按雖後至。豈有不知其列會銓次乎。殊失褒貶之意矣。不書諸侯者。意在責公不早赴。而自取其恥爾。公羊云。失序也。穀梁云。略之也。並鹵莽不足取。

文八年宋人殺其大夫司馬宋司城來奔。

左氏云。司馬握節以死。故書以官司城效節於府人而出。公以其官逆之。亦書以官皆貴之也。啖子曰。但謂能守官。故以官書爾。蓋舊說言此二人不失節。故致誤節謂節義非符節也。如孔父義形於色而誤爲女色也。又按華孫來盟稱官。亦謂能守官爾。傳言其官皆從。亦因舊說言其不失官。遂致誤也。

公羊曰。司馬者何。司城者何。皆以官舉也。曷爲皆以官舉。宋三世無大夫。三世內娶也。按此見以官稱。是  
有大夫。曷云無乎。

穀梁云。司馬官也。其以官稱。無君之辭。司城官也。其以官稱。無君之辭也。按有君稱官。復何妨乎。又曰。來奔者。不言出舉。其接我也。按其文曰。來奔。則出彼國之理昭矣。聖人豈爲其接魯。遂不言出乎。

文九年春毛伯來求金。

公羊云。何以不稱使。三年然後稱王。按前後例。踰年卽成君。言三年非也。

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齊。

穀梁云。卑以尊致病文公也。趙子曰。反而告廟。是得禮也。何謂病公乎。

冬 楚子使椒來聘

公羊云：椒者何？楚大夫也。楚無大夫，此何以書？始有大夫也，始有大夫則何以不氏？許夷狄者不壹而足也。按例凡未命之卿來魯皆書名，無他義。又文公已前不書楚大夫者，好命未通爾，有何許之乎？穀梁云：楚無大夫，其曰椒何也？以其來我喪之也。趙子曰：聖人設教，豈以來我則喪之，蓋不知內外異辭之理，故妄說也。

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

左氏云：禮也。諸侯相弔賀也。雖不當事，苟有禮焉，書之以無忘舊好。趙子曰：春秋之作，以爲經國大訓，故一字之義，勸戒存焉。若但以無忘舊好則書，恐非聖人之意也。

公羊云：其言僖公成風何兼之？兼之非禮也。曷爲不言及成風、成風尊也？啖子曰：僖公成風與惠公仲子何殊？傳謂兩人誤也。若實隧兩人史家，豈將子居母上乎？

文十一年冬十月甲午，叔孫得臣敗狄于馘。

穀梁云：一人而曰敗，以衆焉言之也。言其力足以敵衆趙子曰：若如穀梁說，則當云敗長狄于馘。今既直云狄，則舉狄軍總敗爾。且其帥見獲，師自然敗，何勞妄爲義說？若以不言帥師爲義，此例又甚多。又云：然則何爲不言獲？曰：古者不重傷，不禽二毛，故不言獲，爲內諱也。啖子曰：不言獲，賤夷狄之帥爾，無他義也。

文十二年春王正月，鄭伯來奔。

左氏云。鄭太子朱孺自安於夫鍾。名國人不猶也。鄭伯卒。鄭人立君。太子以夫鍾與鄭邦來奔。二邑。公以諸侯逆之。故書曰。鄭伯來奔。釋所以稱鄭伯。不書地。尊諸侯也。尊諸侯故不可以歸邑之罪加之也。趙子曰。按諸侯嗣位。未踰年。猶位。及其出奔。猶但稱名。況於都未嗣位乎。且春秋正王綱之大節。乃云爲魯公以諸侯逆之之故。卽書曰。鄭伯乃春秋紊王綱也。一何厚誣哉。

公羊曰。失地之君也。何以不名。兄弟辭也。趙子曰。失地之君例書名。亦以兄弟之國不書。曹衛何以書乎。

曹伯陽  
衛侯衍

杞伯來朝。二月庚子。子叔姬卒。

左氏曰。杞桓公來朝。始朝公也。且請絕叔姬而無絕婚。公許之。不絕婚立其娣以爲夫人。二月。叔姬卒。不言杞絕也。書叔姬言非女也。左氏經無子字。趙子曰。此傳大誤。當在成八年。誤置此爾。義見成九年杞伯來逆叔姬之喪注。公穀云。稱子者。公之母姊妹。按經文稱子。明是時君之子也。乃云姊妹。有何理乎。

秋。秦伯使術來聘。

公羊曰。遂者何。公羊以術爲遂。秦大夫也。秦無大夫。此何以書。賢繆公也。何賢乎繆公。以爲能變也。按例外大夫來魯。未命者皆書名。無他義也。已前秦未嘗使大夫來。故不書。爾。

冬。十有二月戊午。晉人、秦人戰于河曲。

穀梁云不言及秦晉之戰已而故略之。其主客故不悉記也。趙子曰據經定書日月又書地則是一戰爾何得云數哉。蓋不曉交爲主之意妄爲此說爾。

文十三年太室屋壞。

公羊云魯祭周公用白牲魯公用駢羣公不毛。趙子曰魯宗廟牲色所尚當依周制不應有此數種之異。此儒者妄說也。

文十四年秋晉人納捷菑于邾弗克納。

左氏云趙盾以諸侯之師八百乘納捷菑于邾。趙子曰若實用諸侯師經不合不書故知妄也。

公羊云不克納者大其不克納也。大謂美之趙子曰此乃譏其不量事而勞師爾聞義能止差可補過何足大之哉。又云不與大夫專廢置君也。實與而文不與。趙子曰縱令諸侯豈得專廢置他國君乎。何但大夫此乃譏辭又非實與而文不與也。

穀梁曰郤克稱人微之也。趙子曰按例宣公已後侵伐多書卿名。文公已前皆稱人不應此獨以人爲貶。

九月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

左氏云子叔姬配齊昭公生舍。云按此傳以此經後齊人所執子叔姬爲舍母又云單伯是周大夫故云爾啖子曰春秋體例他國自囚國內之人舍母自是齊家人未有言執者則所執子叔姬爲舍母非也。又單伯明年書至自齊則是魯大夫益明矣。若周大夫豈有於魯書至哉。則左傳所說謬妄甚矣。然則舍母蓋魯之

媵女別一叔姬爾。左氏爲附會後事，故加子字。此說無經文，今故除之。以祛疑惑。公羊曰：此未踰年之君也。其言弑其君，舍何已立之，已殺之。趙子曰：假如非已立之，得不爲君乎？

文十五年春季孫行父如晉。

左氏云：爲單伯與子叔姬故也。趙子曰：按左氏本以子叔姬爲齊公子舍之母，以單伯爲周大夫，爲被執，故令季孫如晉請之事都謬也。

三月宋司馬華孫來盟。

穀梁云：無君之辭。啖子曰：按宋見有君，不得稱無也。先儒曰：雖有君若無也。趙子曰：春秋時無德之君極多，何得唯此一君獨無哉？又云：以君無德，故司馬憂懼，自來魯求援。趙子曰：爲臣之禮，君雖無道，豈容不稟其命，專自行乎？若信以此爲美，是以無君之道訓臣也。

夏曹伯來朝。

左氏曰：諸侯五年再相朝，古之制也。趙子曰：按周禮，諸侯猶各以服數朝天子。若五年諸侯再相朝，卽須四面而往，無停歇時矣。以理推之，諸侯除州伯之外，當無相朝之限，有事乃行。

齊人歸公孫敖之喪。

趙子曰：左氏云：爲孟氏。且國故。公羊云：脅我而歸，並未得褒貶正理，故不取。

六月單伯至自齊。

穀梁云大夫執則致致則名此其不名何天子之命大夫也啖子曰凡名單書則可分別字則不可分別故兼氏書之此傳但知天子大夫不合書名且不達兼書氏之義故略之

晉郤缺帥師伐蔡戊申入蔡

公羊云入不言伐此言伐何至之日也十八年六月甲寅齊人伐衛趙子曰若如此則當書云戊申郤缺帥師伐蔡入之據莊公二年及齊戰以此知之此既隔伐而言入則非是便入也且伐與入皆足以罪晉何用重疊書之乎

冬十有一月諸侯盟于扈

趙子曰左氏說晉受齊略而還無能爲故也據二百四十二年中盟會豈盡能有成何獨貶此蓋公當往會而不及則不序諸侯所以爲公諱之示諱也如彼自盟會公不合往者則從告而序列之也左氏又云於是又有齊難故公不會按此乃當往會以救難何得不會乎又云凡諸侯會公不與卽不書按諸侯與公不與而列會者非一則知左氏之說並非也

十二月齊侯侵我西鄙遂伐曹入其郛

公羊云入郛不書此何以書動我也動我者何內辭也其實我動焉爾啖子曰因其侵伐我遂入曹故得詳其事非爲其動我也

文十六年夏五月公四不視朔

左氏公羊並云疾也趙子曰若誠有疾則夫子不當譏之春秋十二公除文之外餘未嘗書不視朔者豈

皆無病。足知病而不視。朔常事不書也。又據文公諸侯盟會三度不及。又不視朔。又不會齊。以此推之。知公性寬賒而怠於國務。非疾也。故從穀梁。

冬十月宋人殺其君杵臼。

左氏說被殺之由云。夫人使公田孟諸而殺之。公知之。盡以寶行云。趙子曰。傳例自云君無道也。凡無道之人。例皆強暴爲人所畏。祖母有何威權。而能坐殺之乎。若潛謀構禍。猶或可疑。今乃云公知之。載寶以行。盡賜左右。而端然待死。推之人理。未之有也。故悉不取。但依經例言其無道。

文十七年春晉人衛人陳人鄭人伐宋。

左氏云。卿不書。失其所也。啖子曰。按春秋不命之卿例。書人非貶也。傳見雜記言是晉荀林父之徒。云遂妄爲此說。若命卿失所。卽貶稱人。不命者貶。又如何書之。

夏諸侯會于扈。

左氏曰。不與會齊難故也。書曰。諸侯無功也。趙義同十五年盟于扈

文十八年公子遂叔孫得臣如齊。

左氏云。惠公立。故且拜葬也。傳釋使二人行意也。趙子曰。一卿將命可兼諸事。豈有每事一卿乎。予論此義已見九年歸舍。且贈傳必若禮合各行。夫子必異其文以示義。今連言。故知必譏也。

冬十月子卒。

趙子曰。據彭生命卿。彭生惠伯名也。而不書卒。必當有義。或曰。安知不爲內諱乎。答曰。春秋之諱。皆微文見意。不容都隱之也。設令防世卿相黨之患。不敢斥言。則亦當變文示義。如弑君不地之類。不應都隱之也。

夫人姜氏歸于齊。

左氏曰。出曰歸于某。趙子曰。按夫人公薨之後。以子見殺。自歸父母之家。非被出也。若有罪見黜。則當云出歸于某。不得但言歸也。

穀梁云。姪娣者。不孤子之意也。一人有子。三人緩帶。言其共望祿也。趙子曰。若此說。則嗣君非姪娣所生者。則可以不事嫡母乎。傷教違理甚矣。

莒弑其君庶其。

左氏云。莒紀公生太子僕。又生季佗。愛季佗而黜僕。且多行無禮於國。僕因國人以殺紀公。以其寶玉來奔。啖子曰。按春秋弑君例。惡甚者。不書賊臣之名。懲暴君也可。施乎君臣。猶恐害教傷化。但恐暴君無所忌憚。不得已而立此義。豈有父爲不道。子可致逆。望人訓典。固當不然。故不取。又言季文子使太史克對。公以文子比舜。擬人非倫。固不可取。又言舜舉十六相。亦不與尙書同。故略之。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八

宣元年春王正月公卽位。

穀梁曰繼故而言卽位與聞乎故也啖子曰按宣公本不同謀不可同桓公之說又經文不去王字義亦昭然。

公子遂如齊逆女。

左氏云尊君命也傳意稱公子啖子曰義在下。

三月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

左氏云尊夫人也解不稱公子啖子曰書曰公子公命何以加尊乎不稱公子夫人何以尊乎蓋左氏不知有一事再見者卒名之義故妄爲此說。

晉放其大夫胥甲父于衛。

公羊曰放之者何猶曰無去是云爾然則何言爾近正也啖子云此傳意爲是三年待放之義此乃三諫不從以禮而去者今放名雖同而實殊傳蓋不見事迹故云爾。

秋宋公陳侯衛侯曹伯會晉師于棐林伐鄭。

公羊曰此晉趙盾之師曷爲不言趙盾之師君不會大夫之辭也趙子曰按春秋諸侯會大夫者非一何

於此獨生義乎。穀梁曰：列數諸侯而會晉趙盾，大趙盾之事也。啖子曰：晉師先已書今四國會之，自常例爾。有何義乎？又曰：地而後伐鄭，疑辭也。注云：疑故會謀也。趙子曰：凡衆國共行之理，春秋舉大綱示邪正，豈有爲其聚謀與不謀爲例？又曰：此其地何著其美也。美能稱按春秋未有師書地爲褒之例。

冬晉趙穿帥師侵崇

公羊曰：柳者何作柳。公羊崇天子之邑也，曷爲不繫于周，不與伐天子也？啖子曰：崇小國也，傳既誤爲柳，故妄說也。

宣二年春王二月壬子宋華元帥師及鄭公子歸生帥師戰于大棘宋師敗績獲宋華元

左氏說宋敗之由，華元殺羊食士，其御羊斟不與啖子曰：且軍士猶饗之，況其御乎？御既寡且親近，必無不與，故不可從也。又言以贖華元于鄭，半入華元逃歸于鄭，既受贖許歸，華元何用逃乎？又言華元巡城，城者謳。云華元之御答以犀兕尚多棄甲則那，棄甲者譏其喪師徒也。豈專惜甲冑乎？華元賢臣，豈肯以多犀兕文其過，輕答城者乎？皆近誣也，故不取，又非解經之義也。

穀梁曰：盡其衆以殺其將。先言敗績而後言獲知師衆盡力以三軍敵華元，華元雖獲不病矣。趙子曰：按軍敗身獲，而不病，此說非也。但緣師先敗績，身乃見獲，依次第書之，有何褒貶乎？若欲褒貶之，乃足見其不身先士卒爾，何得云善也？晉侯夷吾之見獲，爲馬陷濠中，師實不敗，各依事實而言，無煩曲說。

秋九月乙丑晉趙盾弑其君夷皋

左氏云仲尼曰惜也越境乃免趙子曰董狐云亡不越境言行未遠而君被殺反又不討賊狀涉同謀爾非謂越境卽無罪也作傳者不達此意遂妄附會爲此言誣何甚若然者則奸臣令人弑君身越境而還卽爲無罪乎故當辨其情狀之邪正不合論越境與不越境

宣三年春王正月郊牛之口傷

穀梁曰之口緩辭也趙氏云之助語辭爾何煩妄釋

改卜牛牛死乃不郊猶三望

左氏曰不郊而望皆非禮也趙子曰據傳不言凡卽當年之事謂二事並非禮養牲只養二牛旣並死自然合廢郊何得云皆非禮穀梁曰乃者亡乎人之辭此言無理之甚不足難也

宣四年春王正月公及齊侯平莒及鄰莒人不肯公伐莒取向

公羊曰其言不肯何辭取向也傳意今魯有辭啖子曰聖人設教豈爲魯欲取向而妄加莒事乎

穀梁曰弗肯者可以肯也按書不肯者明莒非以他事見伐且譏公伐莒向又曰伐莒義兵也又云伐猶可趙子曰按非王命又非侯伯興兵安得稱義又稱可乎

宣五年春公如齊夏公至自齊

左氏云公如齊高固使齊侯止公請叔姬焉公至自齊書過也啖子曰就鄰國之君而爲大夫求婚不近人理蓋妄也若實然必有異文

冬齊高固及子叔姬來。

公羊曰。其諸爲其雙雙而俱至者。按經文直書其事以見非禮爾。何用曲爲義乎。

宣七年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于黑壤。左氏云。盟于黑壤。王叔桓公臨之。至于不書。諱之。啖子曰。經但言會。傳作盟。不與經合矣。又說公見止亦近誣。故皆不取。

宣八年六月辛巳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繹萬入去籥。

穀梁曰。以其爲之變譏之也。趙子曰。若然則都不爲變。干籥並施。則可都不譏乎。

戊子夫人嬴氏薨。

公穀並云。熊氏又謚爲頃熊。趙子曰。據理頃爲惡謚。不應公母特加惡謚。故從左氏爲敬嬴。

宣九年秋取根牟。

公羊曰。邾婁邑也。曷爲不繫乎邾婁。諱取也。趙子曰。不繫乎邾。蓋本魯邑也。數取不繫。有何義乎。

宣十年春公如齊。公至自齊。齊人歸我濟西田。

水長不必盡是魯田。以別他爾。

穀梁曰。公娶齊。齊由以爲兄弟。反之不言來。公如齊受之也。趙子曰。但言歸我。則足知其來也。省文爾。哀

八年歸讒及闡，豈是公受乎。

夏齊崔氏出奔衛。

左氏曰：凡諸侯之大夫違告於諸侯曰：某氏之守臣失守宗廟，敢告。啖子曰：此乃其私告辭，非國命也。秋，天王使王季子來聘。弟則偏貴之。

宣十一年冬十月，楚人殺陳夏徵舒。丁亥，楚子入陳，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左氏曰：書有禮也。啖子曰：若以納亂臣爲有禮，孰爲非禮？

穀梁曰：入而殺之也。其不言入何外？徵舒于陳也。趙子云：按經文皆依先後次第而書爾，何煩妄爲異說？徵舒弑君之賊，其罪自顯，何須外之？凡稱日以隔文者，皆以明先後，其例甚多。

宣十二年夏六月乙卯，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戰于邲。晉師敗績。

公羊曰：大夫不敵君，此其稱名氏以敵楚子何？不與晉而與楚子爲禮也。按此傳得臣與晉侯戰稱人，遂穿鑿爲此說耳。且得臣未命之卿，例不書名氏，無他義也。

冬十月戊寅，楚子滅蕭。

左氏說蕭見滅之由云：蕭人殺熊相宜僚，楚人遂滅蕭。啖子曰：按左氏前後說事迹與此相似者甚多，恐

是前志寓言以諷諫作傳者承之而錄未必得其實故不取

宣十五年五月王札子殺召伯毛伯

公羊曰王札子者何長庶之號也趙子曰此傳不知字例遂妄穿鑿爾  
穀梁曰矯王命以殺之啖子曰焉知矯命殺之經無異文不足憑也

秋初稅畝

穀梁曰非公之去公田而履畝十取一也趙子曰蓋公田之外又履步其田十又稅其一論語云二吾猶不足是也若去公田而別行什一之稅所得與籍何殊故去此一句

冬蠚生

左氏注云未爲災而書之者幸其冬生不爲物害喜而書之趙子曰按此類生訖便爲災如蠚而食葉也但爲秋中之蟲未息冬又生子重重爲災故書穀梁曰非災亦非也

宣十六年成周宣榭火

公羊曰宣榭者宣宮之榭也啖子曰按宣王之廟毀已久矣縱失禮不毀止當在城不當在成周也

成元年二月春無冰

穀梁云終時無冰則志此未終時而言無冰何也終無冰矣加之寒之辭也啖子曰二月今之十二月舉此無冰則一時無冰可見矣若待終時乃書則到今時正月矣豈可更言無冰乎

秋王師敗績于茅戎

公羊曰孰敗之蓋晉敗之或曰貿戎敗之曷爲不言晉敗之王者無敵莫敢當也啖子曰若晉敗王師而改曰貿戎是掩惡也如何懲勸乎

冬十月

穀梁曰季孫行父禿晉鄆克眇衛孫良夫跛曹公子手僂同時而聘於齊齊使禿者御禿者使眇者御眇者使跛者御跛者使僂者御僂者蕭同姪子處臺上而笑之聞於客客不悅而去相與立胥閭而語移日不解齊人有知之者曰齊之患必自此始矣啖子云此似街談巷議之說不當載於冊牘故畧之

成二年季孫行父臧孫許叔孫僑如公子嬰齊帥師會晉鄆克衛孫良夫曹公子手及齊侯戰于鞌

齊師敗績

左氏說戰事云又言齊侯免求逢丑父逢丑父三出三入晉軍云啖子曰時齊師大敗而晉師全勝若三入晉必當見獲此近妄也

公羊曰曹無大夫公子手何以書憂內也由爲魯也趙子云春秋之作所以辨邪正明是非也豈獨黨於內哉據稱公子卽王命之卿但以國小之故不能自崇樹其大夫請命於王者少唯此與昭二十年公孫會凡二人耳其他無事不見於經不得謂之無大夫也

穀梁曰以吾四大夫在焉舉其貴也言不欲令內衆大夫與外卑者共行趙子曰此尤鄙近春秋豈黨內而專輕於外乎

十有一月公會楚公子嬰齊于蜀。

穀梁曰。楚無大夫。其曰公子何也。嬰齊亢也。啖子曰。前以處父不書族爲亢。今以書族爲亢。何自矛盾也。  
成六年二月辛巳立武宮。

左氏云。季武子以寗之功立武宮。非禮也。聽於人以救其難。不可以立武。立武由己。非由人也。啖子曰。傳意以爲武軍之宮如楚子所立者非也。宣十二年楚自邲戰曰。作先君宮以告成事。若然。煬宮復何謂乎。趙子曰。立武宮蓋別緣他故。若以寗戰之故。不應經五年方立之。

成八年春公孫娶齊如莒。

左氏曰。逆也。趙子曰。若然。則非禮也。經當言之。今不書。故知妄也。

夏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

趙子曰。昏禮而使公孫非也。左氏曰。禮也。何其謬歟。若合禮。則常事不書。

公羊曰。錄伯姬亦無禮之甚也。

秋七月天子使召伯來錫公命。

公羊曰。其稱天子何。元年春王正月正也。其餘皆通矣。穀梁曰。禮有受命無來錫命。錫命非正也。說已見莊元年

冬衛人來媵。

公羊曰錄伯姬也，錄其賢也。

穀梁曰以伯姬不得其所故盡其事也。舊其災死，故備言之。按經文書媵義譏其數爾，非謂伯姬也。義見媵例。  
成九年，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

啖子云左氏文十二年傳云：杞伯來朝，始朝公也。且請絕叔姬而無絕婚。下文言叔姬卒來歸自杞，故書不言杞絕也。書曰叔姬言非女也。此傳大誤。當是舊書有說此事者，言杞伯請絕婚而編年作傳者，見文十二年有杞伯來朝又有子叔姬卒，妄置於彼，而加請絕叔姬以合其義，非也。蓋成公六年七年中，使使者來請無絕婚，故復逆叔姬也。彼文公五年，子叔姬自是魯女未嫁者與伯姬卒同義。若不言叔姬，復是何國出乎？知今此書者，魯已許其逆也。

夏季孫行父如宋致女。

公羊曰錄伯姬也。趙子曰：按春秋之義，以辨正是非，但云錄伯姬，是何褒貶。

穀梁曰：旣嫁于夫讌，以我盡之也。趙子曰：女嫁後遣使往致之，親好之意，何譏之有？又曰：詳其事，賢伯姬也。按春秋褒貶當事而書，未有別紀閒事以爲褒貶也。

冬城中城。

穀梁曰：非外民也。趙子曰：此說非也。若中城實摧壞，豈得不修之乎。

成十年五月，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

左氏云晉侯有疾五月晉立太子州蒲以爲君而會諸侯伐鄭啖子云若然失禮之甚經當有貶旣無貶文蓋傳妄也。

成十二年春周公出奔晉。

公羊曰王者無外此其言出何自其私土而出也按周是畿內之國不當以私土爲義。

穀梁曰周有入無出上下一見之也上謂天王出居按二百四十二年適會有此二事爾故見上下也。

夏公會晉侯衛侯于瑣澤。

左氏云晉令鍾儀歸求成于楚九年成華元克合晉楚大夫盟于宋國西門之外趙子曰按此若實事則無不告諸侯之理經不應不書也又曰會于瑣澤成故也按此會楚不與焉何以證其成乎故並繆也蓋舊說有晉令鍾儀歸求成事竟不集左氏遂誤附會爲此傳耳。

成十三年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邾人滕人伐秦。

左氏有呂相絕秦云啖子曰其辭兩誣故不取。

曹伯廬卒于師。

穀梁曰閔之也按此事實何閔之有。

成十五年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公羊曰謂之仲嬰齊爲兄後也。

穀梁曰。子由父疏之也。啖子曰。二傳不知時有叔肸子。公孫嬰齊。此故稱仲以別之之義。故妄說爾。

晉侯執曹伯歸于京師。

穀梁曰。以晉侯而斥執曹伯。惡晉侯也。不言之急辭也。斷在晉侯矣。啖子云。此傳不知曹伯有篡弑之罪。故妄說耳。

秋宋華元自晉歸于宋。

左氏云。魚石自止之。且請討。遂反。趙子曰。按經文云。奔晉。又云。自晉歸于宋。傳云。魚石自止華元于河上。請討許之。乃反。殊相違矣。且魚石自請討蕩澤。則是處無過之地矣。既討之後。何事魚石又奔。假如魚石爲與蕩氏同族。慚而自去。則是知恥之人。後不應卻入彭城爲亂。考之事理。無非乖謬。魚石直與蕩澤同惡爾。

宋魚石出奔楚。

左氏云。華元自止之不可。乃反。趙子曰。按國亂用兵相攻。是仇敵也。如何自止之乎。

冬十有一月。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高無咎。宋華元。衛孫林父。鄭公子鮒。邾人。曹人。會吳于鍾離。公穀皆曰。再言會外吳。趙子曰。按實再會。依實書之。何外吳之有。徒爲煩迂耳。

成十六年六月甲午晦。晉侯及楚子鄭伯戰于鄆陵。楚子鄭師敗績。

公穀皆曰。楚子傷。故不言師。趙子曰。若然。則宋公傷於泓。吳子傷於檇李。何得不稱君敗乎。假如君雖傷

而師則勝。又如何爲義乎。故不稱師。師不敗爾。

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于若丘。

公羊曰。執未有言舍之者。言舍之者何仁之也。曰在招丘悌矣。按經書舍之于若丘。言不在晉都執。據實書耳。無他義。

成十七年十一月公至自伐鄭。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脤。

趙子曰。是月也無壬申。書壬申誤也。

穀梁曰。致君而後錄臣。按春秋編年月之書。一例以先後書之。且言卿卒後言公至。皆據實事。何傷教意。二傳不達其文。謬誤之理。遂妄說。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九

襄元年仲孫蔑會晉欒黶宋華元衛寧殖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圍宋彭城左氏云且不登叛人其專邑之討也不登成志成宋志也趙子曰按此乃是夫子裁其邪正不得不如此爲文何關不登叛人與成宋志哉

公羊曰不與楚專封也趙子曰按此是楚取彭城令魚石守之耳豈名封國乎

穀梁曰繫彭城於宋者不與魚石正也趙子曰與叛臣豈疑其爲正哉意不應如此

夏晉韓厥帥師伐鄭仲孫蔑會齊崔杼曹人邾人杞人次于鄆

左氏云晉師自鄭以鄆之師侵楚云啖子曰此說與經不同時魯又會不須告命故知傳妄也

襄二年冬仲孫蔑會晉荀罊齊崔杼宋華元衛孫林父曹人邾人滕人薛人小邾人于戚遂城虎牢公羊曰不書取爲中國諱也趙子曰按夫子增損經文以示可否觀文見義何諱之爲若言鄭虎牢則以譏之也

襄三年六月戊寅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及陳袁僑盟

穀梁曰諸侯已盟又大夫相與私盟是大夫強也啖子曰諸侯盟已畢而袁僑至故大夫與之盟爾無他義

襄四年夫人姬氏薨

左氏云不殯于廟無櫬不虞。云。啖子曰。若如所言。卽當不書葬。此文當在定十五年。姬氏卒下誤在此爾。但謚曰定。如故知乖誤。彼旣言不成喪。卽不必更要此語。故遂不取。

襄五年冬成陳

左氏云。冬諸侯戍陳。趙子曰。按經文無諸侯字。奈何妄云諸侯乎。公羊云。離至不可得而序也。縱離至不得列序。但云諸侯戍陳。於理何傷。若諸侯戍之。如此爲文。卽魯自戍之。而將卑師少。如何爲文乎。又若諸侯盡戍之。則兵力盛矣。何得下文更爲會以救之。按僖十三年冬。諸侯會于鹹。明年城緣陵。云諸侯此無諸侯字。魯自戍之耳。義亦昭然。

襄六年秋莒人滅鄫

公羊此年無傳。五年傳云。莒女有爲鄫夫人者。蓋欲立其出。謂鄫之甥

出莒之子也

穀梁曰。家有既亡。云。由別之而不別也。非其立異姓以莅祭祀。云。趙子曰。此蓋昭四年經云取鄫。以爲若今實滅之。不合如此。所以云立異姓也。按莒今滅鄫。以爲附庸。後魯取得之。何妨書取鄫乎。且定六年鄭滅許。哀元年許復見於經。則鄫之滅而再見。亦何足怪。若鄫人實取外孫爲國嗣。罪自在鄫。非莒之過。則經文又當如梁亡之類。而言鄫亡。不得書滅。且以人情物理言之。鄫雖小國。亦有君臣社稷。豈肯居然取於異姓爲後乎。案其事情。莒人以兵破鄫。立其子使守之。而爲附庸。其子又鄫之外甥。令奉鄫祀。神不歆。

非類。是使鄆絕祀。又事須書滅耳。公穀但傳得立鄆甥守祀。故書曰滅。而不究事實。遂誤爲傳耳。今故裁取使與經合。

冬季孫宿如晉。

左氏云。晉人以鄆之故來討。趙子曰。據前年會于戚。已令鄆聽命于會。卽明不私屬魯。今鄆亡。自不關魯事。何得來討。據事情。季孫執政。大夫初嗣位。而往見霸主耳。

襄七年季孫宿如衛。

左氏曰。報子叔之聘。聘在元年趙子曰。豈有鄰國經七年始報乎。但其間聘者已多。非卿故不書耳。左氏不達此說。諸稱尋某之盟。報某之聘。多此類也。

冬鄭伯髡頑如會。未見諸侯丙戌卒于鄆。

趙子曰。凡諸侯死例書名。此則爲上文已言鄭伯如會。下不可又言鄭伯髡頑卒。又不可上言鄭伯如會。下但言髡頑卒。所以須於如會時。便書名。以便其文耳。三傳不達此體。但見其文特異。不能釋得。遂妄云被弑。若實見弑。而以疾赴則從而書之。諸國弑君。豈有實告乎。按經文未見諸侯。則是已出境。臨欲相見爾。公羊乃云。未出境。益見其非也。

穀梁曰。爲其欲從中國。心與大夫違。故見殺。如此則夫子何爲生名以譏乎。益知自相矛盾。俱不足取。十二  
五年吳子  
遇卒同此

襄八年公如晉。

左氏曰。朝且聽朝聘之數。趙子曰。按會邢丘亦言聽朝聘之數。若朝以受命。何須更會。左氏朝聘之下。一切須言事由。多非其實。故多略之。

夏季孫宿會晉侯、鄭伯、齊人、宋人、衛人、邾人于邢丘。

左氏云。大夫不書尊晉侯也。啖子曰。尊晉侯則季孫亦不當書。但言會而已。且魯公與他國大夫會。例皆書人。何獨尊晉侯乎。

襄九年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齊世子光伐鄭。

左氏云。冬十月諸侯伐鄭。云門于鄆門。云門于師之梁。云門于北門。云下又云。諸侯復伐之。十二月癸亥。門其三門。啖子曰。蓋誤重說也。古史或有用周正者。或有用夏正者。故有兩月不同。蓋作傳者承之。二國之舊史月數不同。遂兩載之。

十有一月己亥同盟于戲。

左氏云。鄭服也。因載晉鄭盟辭。云啖子曰。傳誤云鄭服也。若是鄭人與盟。何不書及鄭同盟乎。又左氏所載之辭。乃是晉鄭兩國相要。何關諸國之事。故知傳所載者。自是晉鄭盟也。經書同盟。自是晉與諸國同盟。鄭不與也。傳以舊史不載同盟之辭。遂誤以二國盟辭當之。

襄十年夏五月甲午。遂滅逼陽。

左氏云晉以逼陽子歸獻于武宮謂之夷俘啖子云按經但書滅逼陽而傳言以歸違經也蓋舊晉史言獻逼陽夷俘于武宮謂獻所獲逼陽人也傳因誤以爲逼陽子爾

冬戊鄭虎牢

左氏云諸侯戍之趙子云魯自戍耳義同五年戍陳

襄十一年春王正月作三軍

公羊曰三卿也古者上卿下卿上士下士趙子曰按魯卿素已有四五不止三也公羊此說既不可通了適足令學者疑謬爾故不取

穀梁曰諸侯一軍趙子曰按國有小大軍制當異而但云一軍無等差之異必無此理周禮萬二千五百人爲軍天子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據魯初封時最大國非一軍明矣

夏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世子光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伐鄭秋七月己未同盟于亳城北

左氏云鄭人行成啖子曰若曰行成何不盟乎又下言諸侯道弊而無成益知未服其秋又伐鄭鄭行成晉人則赦鄭囚納斥候以禮鄭若言此時亦行成則何不禮之乎傳以同盟則鄭亦與盟爲義故致此誤且同盟言十二國若鄭與盟則十三國也

楚子鄭伯伐宋

左氏云楚子囊乞旅于秦秦右大夫詹師從楚子將以伐鄭鄭伯逆之丙子伐宋啖子曰按經文勢鄭元屬楚未屬晉自與楚子伐宋耳傳以上言鄭及晉平故妄言將以伐鄭四字今略之

冬公如晉

左氏云且拜士魴之辱禮也趙子曰按大國使聘卽須自往拜之是公無寧歲也而言禮也一何繆乎此自別事故須往耳

襄十三年公至自晉

左氏云孟獻子書勞於廟禮也趙子曰按從朝還非有軍戎險難之事何書勞之有

襄十四年春季孫宿叔老會晉士匄齊人宋人衛人鄭公孫釐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會吳于向夏四月叔孫豹會晉荀偃齊人宋人衛北宮括鄭公子釐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伐秦

左氏曰卿不書惰也書于伐秦攝也趙子曰傳意惰爲不成事攝爲其事攝舉按經意紀盟會用兵以事之邪正爲褒貶不爲其小小幹舉惰怠生文

襄十五年春宋公使向戌來聘

左氏云戌見孟獻子謂之曰子有令問而美其室其若之何獻子曰我在晉吾兄爲之啖子曰獻子賢大夫不應歸過於兄

劉夏逆王后于齊

趙子曰。左氏云。官師從單靖公逆王后于齊。若有單公。經不應不書。故知安公穀皆曰。過我亦非也。豈有天子取后。將爲天下母。而得云外逆女。不書。故知爲劉夏逆之非禮。乃書以示譏。使卿逆卽當事不書耳。推此而言。知當使卿逆也。所謂外逆女不書者。謂諸侯於外國娶。雖非禮亦不書。

襄十六年三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湨梁戊寅大夫盟。左氏曰。晉平公卽位。云與諸侯宴于溫。使諸侯大夫舞。曰歌詩必類。趙子曰。按平公父卒。此會纔五月。豈有便行宴樂歌舞之理乎。又云。使大夫盟高厚。高厚逃歸。按若已在會。乃渝盟而逃歸。經文不合不書。僖五年會首戴。鄭伯逃歸不盟。襄七年會于鄖。陳侯逃歸。並書以明其罪。何得獨此不書。則左氏此傳都不足憑也。或曰。鄭伯陳侯爲是諸侯逃故書。高厚大夫耳。不應同例。答曰。春秋未命大夫之奔逃執放並書。況正卿而逃得不書乎。

襄十九年晉士匄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

穀梁曰。君不尸小事。臣不專大名。善則稱君。過則稱己。則民作讓矣。士匄者宜柰何。宜壇帷而歸命于介。按不伐喪。常禮也。更待君命。是詐讓小善。非人臣盡忠之道也。

齊殺其大夫高厚。

趙子曰。據左氏傳。齊高厚、莒意恢、楚郤宛等死。並是兩下相殺。而經以國討爲文者。蓋殺者皆承君命而

殺之故經以累上之文書之傳則因雜史之記意在專歸罪於殺者故不貴其君命耳且當據經文爲正也

襄二十一年邾庶其以漆閭丘來奔

左氏云庶其非卿也以地來雖賤必書重地趙子曰按不命之卿接於魯者悉書名鄭宛莒慶秦術之類是也何用妄爲義乎

襄二十二年楚殺其大夫公子追舒

左氏曰王與子南子棄疾謀殺子南棄疾不告其父子南既死而棄疾亦自殺啖子曰按楚子必當不與其子謀殺其父棄疾猶能自殺必非凶逆之人豈有父將見殺而子不告乎

襄二十五年六月壬子鄭公孫舍之帥師入陳

左氏曰子產獻捷于晉晉人問其罪云趙子曰當時陳屬楚鄭能侵而獻功于晉晉人悅之甚矣何得責問罪又云我先君莊公奉五父而立之五父陳佗也按五父弑君之賊豈以立弑君賊爲功乎又云何故侵小按當時侵伐常事不當有此責問且陳大於鄭何云侵小又云仲尼曰言而無文行之不遠且使務華忘實非聖意也論語曰辭達而已矣何哉故知非實並不取

秋楚屈建帥師滅舒鳩

左氏說舒鳩叛事云啖子曰旣非經之本傳故不備載但撮其歸要以明舒鳩見滅之由耳

十二月吳子遏伐楚門于巢卒。

趙子曰此與七年鄭伯髡頑如會卒于鄭文義正同皆以便文耳公穀之說非也。

襄二十六年公會晉侯鄭良霄宋人曹人于澶淵。

左氏云卿不書尊公也。云啖子曰若然良霄何以不尊公乎又衛侯會之亦不與經合皆不取。

襄二十七年夏叔孫豹會晉趙武楚屈建蔡公孫歸生衛石惡陳孔免鄭良霄許人曹人于宋秋七

月辛巳豹及諸侯之大夫盟于宋。

左氏云膝成公邾悼公皆至齊人請邾宋人請膝皆不與盟季孫請視邾膝叔孫曰邾膝人之私也何故視之書曰豹言違命也啖子曰時邾膝雖小常列盟會未肯便爲私屬又此後邾膝皆列於會故知不實且豹之不氏自爲先目後凡朱氏妄以舍族爲貶遂穿鑿爲說耳又云楚人衷甲云趙子曰且大會諸侯弭兵爲事豈有使行掩襲之道假如事成豈是強霸且子木賢大夫必不爾也又云先楚人書先晉晉有信也按當時晉強於楚又是中國盟主豈有後於楚之理作傳者徒黨於中國以成楚人之惡都非實也且與經違故皆不取左氏又云享于垂隴七子賦詩趙孟論其休咎一一皆驗以人理言之皆虛謬也且伯有若不能誦詩則當無言而止若能之豈有賦如是惡詩左氏委曲誣辭多此類也向戌請賞云子罕責之云而又求賞無厭之甚削而投之子罕賢大夫假如不欲其無厭亦當微辭曉諭豈有君與之而臣輒削其書而投之乎殊爲鄙近必不爾也。

十二月乙亥朔日有食之。

左氏云。辰在申。司歷過也。再失閏矣。啖子曰。按經言十二月。傳言十一月。又言再失閏。依經當爲三失閏。進退不同。不可得而考。故不取。

襄二十九年公在楚。

左氏云。釋不朝正於廟也。云啖子曰。前後正月公不在例不書。何獨於此釋不朝正乎。又言楚使公親襚。公使巫以桃荔先祓殯。言以君臨臣喪之禮行之。且楚之強僭。豈肯使魯辱之。又言楚人悔之。則非楚不知禮。必當見討。何得全無事乎。蓋魯以親襚爲辱。故妄爲此說以救其恥。史臣因妄而記之。傳因史而書之。禮記又因舊說之妄。而妄載之。趙子曰。公羊云存公也。穀梁云閔公也。俱非立教之意。故並不足取。

夏公至自楚。

穀梁曰。喜之也。趙子曰。按君之出入。史必書之。更記何事而云喜之。非也。

吳子使札來聘。

公羊曰。賢者不名。啖子曰。夫襲而字之。但爲有殊異之美者。非謂賢者常不名。

襄三十五年五月甲午宋災宋伯姬卒。

公穀皆曰。賢也。趙子曰。據經文直書實爾。未有褒義在卒時書之。

襄三十一年十一月莒人弑其君密州。

左氏云展輿因國人以攻莒子弑其父不當不書義同庶其之弑但恐是展輿因國人之攻弑莒子乃立傳誤以之字爲以字不敢輒改其文故略其辭



# 春秋啖趙二先生集傳辯疑卷之十

昭元年夏秦伯之弟鍼出奔晉。

左氏曰其車千乘。云又云享晉侯造舟于河十里舍車自雍及絳歸取酬幣終事八反啖子曰鍼雖富奢應不能至是傳說之太甚也。

昭二年晉侯使韓起來聘。

左氏云爲政而來見禮也。趙子曰按霸國正卿無有適諸國告爲政之理前後爲政者多矣何不來乎。

昭四年大雨雹。

左氏云申豐謂不藏深山之冰故致雹。云趙子曰五帝已前未有藏冰之時豈長雨雹乎假如申豐因此諷藏冰之理亦與經意不同。

夏楚子蔡侯陳侯鄭伯許男徐子滕子頓子沈子小邾子宋世子佐淮夷會于申。

左氏云夏啓有鈞臺之享。云按朝會有常禮豈當各各異儀且楚不僭王禮不應說湯武成康若已僭擬不應說齊桓晉文故知非實也。

秋七月遂滅賴。

左氏云賴子面縛銜璧楚子焚櫟啖子曰按經但言滅是死位也經傳不同誤也蓋此事是他年楚子曾

伐賴賴降而捨之非此時也舊書不編年故誤耳

冬十有二月乙卯叔孫豹卒

左氏云豎牛餓殺叔孫豹告杜洩以饑授之以戈令逐豎牛洩拒而不從啖子曰杜洩叔孫之忠臣其主見餓將死而不食豈曰忠乎此乃是杜洩殺叔孫也洩之罪大矣沒後雖以輶葬及帥士哭於見誣何補哉又言仲尼喜昭子之不賞私勞以其殺豎牛也若牛實殺豹則是昭子不同戴天之讐殺之何足賞焉故知言殺叔孫皆因俗說致誤若言昭子不知其殺者則昭子尚不知他人安得知而記之乎

昭五年夏莒牟夷以牟婁及防茲來奔

三傳云重地故書並非也義已見襄二十一年邾庶其傳

戊辰叔弓帥師敗莒師于蟠泉

趙子曰公羊有釋潰泉之義前後地名未曾解說何獨釋此且三傳字文不同莫知孰是故不足取

昭八年秋蒐于紅

穀梁曰以葛覆質以爲縗此大迂又以射而中田不得禽卽得禽云此乃有功不勸非防難之義

冬葬陳哀公

左氏云袁克葬之趙子曰按國已滅矣克又非大臣何能辨葬死君又何能告諸侯使會葬乎穀梁曰閔之也滅國多矣何獨閔此

昭九年夏四月陳災

公穀皆爲火。左氏作災。趙子曰。按前後未有書外火者。小事若一一書之。固不可勝記。且諸侯亦當不告也。災是天火。事大故書之。唯宣榭火以樂器所在。以示周之所司。無人示譏耳。此則不同其例也。故當依左氏爲災也。公穀並云存陳。閱其見滅故存之。若然。則他見滅者何存之乎。

昭十一年夏仲孫糴會邾子盟于祲祥

左氏云禮也。趙子曰。按春秋盟會是常。何獨於有喪之時而稱得禮。是時又無大患。邾又小國。何能有救患之益。而汲汲云禮。

昭十三年秋蔡侯廬歸于蔡陳侯吳歸于陳

公羊曰。不與諸侯專封。趙子曰。此本是列國。今改過復其所耳。何名專封。

穀梁曰。不與楚滅也。今方記興復。何關滅事。責其滅時乎。

冬十月葬蔡靈公

穀梁曰。變之不葬者。云其義見葬例。又曰。不與楚滅。且成諸侯之事。趙子曰。據蔡既興。復以禮改葬。魯使往會。依例書之耳。

昭十五年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

穀梁曰。言大夫之卒雖當祭禮。皆告于君。啖子曰。宗廟大事。大夫卒小事。以理言之。應待祭畢。又禮記稱

衛侯曰。柳莊者。非寡人之臣也。社稷之臣也。如其卒。雖當祭必告。據此足明常禮不告。昭十九年許世子止弑其君買。

公羊說樂正子春。云趙子曰。經責其輕進樂令父薨耳。不責其不解醫也。樂正子春加一食加一衣。能令親愈。卽子春之親長不歿乎。·

秋齊高發帥師伐莒

左氏曰。莒子奔紀鄭。又說嫠婦以紡度城之事。云啖子曰。此言多從委巷之談。不近人理。又與經不合。故不取。

昭二十年夏曹公孫會自鄭出奔宋

穀梁曰。自鄭者專乎鄭也。言力能制曹無大夫。其曰公孫何也。言其以貴取之而不以叛。言其貴足以專制而今能不以邑叛所以善之。而罪曹伯。趙子曰。按人臣不以邑叛。適常事爾。豈有褒貴之理乎。自緣命卿故書名。義與公子首同。已見成二年。言自鄭者緣先據以叛。今力屈奔。與魚石自宋南里奔宋公之弟辰自蕭來奔。義正同叛時不書不告耳。公羊曰。爲賢者之後諱也。然則賢者之後便得恣其不臣乎。此說尤鄙哉。

秋盜殺衛侯之兄摯

啖子曰。穀梁言母兄稱兄。按左氏公羊以母兄母弟爲義。穀梁則言不以屬通稱。兄弟皆有義也。今此又云母兄亦爲失矣。

冬十月宋華亥向寧華定出奔陳

左氏曰取太子欒母弟辰公子地爲質啖子曰按左氏以母弟稱弟爲例見辰之出奔書公弟故以此爲據而例不通故但都言公子而已又不知是何公之子也傳又言公與夫人每日適華氏食公子且華亥旣殺公子六人又曾刼公則逆已甚趙子曰左氏又云華亥妻每日必先食所質公子而後食按其事亦悖逆甚矣何肯如此恭敬亦不近人情

昭二十一年宋華亥向寧華定自陳入于宋南里以畔

左氏云華多僚譖華驅將納亡人云啖子曰其後驅竟殺多僚而納華向此乃本有召亡人之謀何名譖乎故略其譖字明其言有徵也

昭二十二年宋華亥向寧華定自宋南里出奔楚

趙子曰若但言出奔則似入國故書自南里以明之穀梁曰專也何異義乎

六月王室亂

趙子曰左氏序事大煩碎故略之公羊曰言不及外亦非也此自直紀事實何關不及乎穀梁是也

昭二十三年晉人執我行人叔孫婼

左氏云晉將以婼與邾云啖子曰旣終不與不足記也

晉人圍郊

公羊曰。不與伐天子也。趙子曰。按此實不伐天子也。若實伐周。豈爲其掩惡哉。

昭二十四年。婼至自晉。

左氏曰。叔孫婼欲殺士彌牟。云。啖子曰。按叔孫忠賢以身奉國。豈肯殺大夫累國乎。

昭二十五年。上辛大雩。季辛又雩。

公羊曰。聚徒以攻季氏。啖子曰。雩但禮官與女巫而已。何足攻季氏乎。

九月。齊侯唁公于野井。

左氏云。孫于齊。齊侯將唁公于平陰。公先至野井。云。將求于人必先下之。禮之善物也。趙子曰。禮讓者君子之常。豈謂有求然後行之乎。此言不可以訓。故略之。

昭二十八年春。公如晉。次于乾侯。

左氏云。如晉將如乾侯。云。使請逆于晉。晉使公復于境而逆之。趙子曰。豈有爲客而請逆於主人乎。又豈有令客卻至境而後逆之乎。皆不近人情。

昭三十一年。黑肱以濫來奔。

左氏云。賤而書名。重地也。言邾無命大夫也。趙子曰。按不命之大夫事接於魯。悉書鄭、宛、莒、慶、邾、快之類是也。此則何獨於三叛人而重地故書哉。又云。或求名而不得。謂齊豹。或欲蓋而名彰。謂三叛人。若艱難其身以險危大人。而有名彰。徹攻難之士。將奔走之。言齊豹求勇烈。名而不得也。趙子曰。據例兩下相殺。俱非人君。若非大夫卽書盜。

大夫謂王命及君命之大夫。殺者於例既不合書名。而被殺者合名。事須如此耳。左氏若以齊豹是大夫。但爲求名故。書爲盜以不與其名者。則諸相殺而書其名者。皆是與其名乎。又據左氏說。齊豹乃是怒熱而殺之。何得妄有求名之義乎。且推之情理。凡殺人者。皆謂懷怨不勝其怒。乃爲亂耳。又云。三叛人欲蓋而名彰。言其賤。必不書其名。夫子矯其心而書爾。若如此。則三人豫知夫子修春秋。賤者不書其名乎。爲是將地賂魯。而屬夫子令不書乎。何言欲蓋也。皆妄爲曲說。殊可怪也。

定元年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

前年冬十月城成周。左氏云會于狄泉。此年正月。又言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啖子曰。說重也。一本用夏正。一本用周正。以此誤也。據前已言魏子南面衛彪傒譏之。此又重言。與前不異。故知必重也。

九月大雩。

穀梁言月零正。秋冬大雩。皆非正也。毛澤未盡。人力未竭。未可雩。言八月九月乃當雩也。啖子曰。雩者以祈雨也。若待毛澤盡。人力竭。雖雨何救哉。蓋傳以日月爲例。故有此分別。又曰。古之神人有應上公者。通乎陰陽。君親帥諸大夫而請焉。趙子曰。按大雩卽山林川澤能興雲雨。而皆祈焉。不必專於上公也。

定二年五月壬辰。雉門及兩觀災。

趙子曰。此自雉門延及兩觀。義理分明。據實成文耳。公穀乃曰。自兩觀始。違經妄說。殊可怪也。

定四年五月。公及諸侯盟于臯鼬。

左氏云將長蔡而衛侯使祝佗私於萇弘言踐土之盟衛先於蔡云按踐土之盟先書蔡名此傳妄也。

十一月庚辰吳入郢

趙子曰按楚君尋反國國不絕祀故不言滅耳穀梁妄爲義說故不取也又云吳不稱子不正其乘人之敗而深爲利則凡諸入者悉是乘人敗何不總利之乎故下除此三句

定五年夏歸粟于蔡

公羊曰諸侯之離至不可得而序言前後至故不得序列也趙子曰若實如此則但不列序何不言諸侯歸粟于蔡若諸侯歸之而云爾則魯自歸之如何爲文乎  
穀梁亦曰諸侯歸之義並乖經故不取

於越入吳

公羊曰於越者未能以其名通越者能以其名通按經既無但書越處此傳自不要也

定六年季孫斯仲孫何忌如晉

左氏云季桓子如晉獻鄭俘也陽虎強使孟懿子往報夫人幣晉人兼享之孟孫立於房外謂范獻子曰陽虎不居魯而息肩於晉所不以爲中軍司馬者有如先君獻子曰寡君有官將使其人鞅何知焉啖子曰切謂魯之大夫見霸主之卿必不敢以此言要之縱實有之亦非忠言嘉謀又非成敗之由故不取

冬城中城

穀梁曰三家張張爲日久此時陽虎用事三家始衰何言張又言非外民也且入春秋已過二百餘年矣豈無缺壞重城乎築何譏也旣非新作何得譏外民哉

定七年齊人執衛行人北宮結以侵衛

梁穀曰以重北宮結也趙子曰按例執行人皆書何獨重結哉

定八年公會晉師于瓦

左氏云魯於是始尚羔趙子曰按魯周公之後比於諸侯最爲有學故夫子云魯一變至於道豈有不知羔貴於鴈乎

九月盜竊寶玉大弓

趙子曰寶玉大弓無用之物陽虎竊取欲令後代知之以爲榮故曰盜予謂此玉與弓魯本受封之重器若失之必合書於經虎又家臣不合書名故依例書爲盜而云懲其求名殊非也本取國重寶將以賂外國以求容耳徐思知其不義之甚故歸之豈有求名之理乎

穀梁曰非所取而取之謂之盜凡取邑亦非所取何不盡書盜乎

定九年得寶玉大弓

左氏凡獲器用曰得得用焉曰獲趙子曰得者對失也器用皆合言得則宋大鼎何不言得乎穀梁曰不地羞也趙子曰按緣未出境而得故但以得爲民且書以竊猶不羞書地有何羞乎

定十年公會齊侯于頰谷。

左氏云盟載之書云趙子曰按經不書盟傳何得云盟蓋左氏欲以歸汶陽之田歸功于夫子故繆爲此說殊不知要而得之非聖人之正也故自遠辟之已下至齊侯將享公悉不取

秋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郿

左氏云二子及齊師復圍郿趙子曰按有齊師經不當不書下云侯犯請易於齊齊有司觀郿若齊與魯兵圍之如何又自令人觀之乎又侯犯豈能以一邑獨立乎如何請易邑於齊乎故知並繆也

宋公之弟辰贊仲佗石彊出奔陳

左氏云辰請止公子地公不許而出奔云啖子曰若然則公之於辰未爲大惡辰之出奔乃是自絕於兄亦是不弟之類何得書弟乎與鄭段義相反矣又云辰曰吾以國人出君誰與處遂與仲佗石彊出奔趙子曰豈有二卿無罪肯隨公子出奔不近人情甚矣

定十三年冬晉趙鞅歸于晉

公羊曰以地正國也言以晉趙子曰據禮臣無專土藏兵之義今乃欲以私邑之強而正國朝則是末大而本小也是黜君而進臣也豈其然乎言夫子意不爾也且實以拒范中行耳而云正國非也又云興晉陽之甲以逐君側之惡人也無君命故書叛若無君命則是君與范中行同心也君與之同心而輒與兵伐之是逆亂也而言歸以美之是訓人爲逆也故公羊之義並乖背經意但以君宥而召之又非叛故書歸耳或

問曰。若然則奸臣挾君而制之。以縱其暴亂。忠義之士坐而觀之可乎。答曰。若爾。則是賊臣也。君所惡也。誅君之所惡。是勳臣也。胡爲其不可哉。

穀梁曰。貴其以地反也。趙子曰。豈有身歸而地不歸乎。此言鄙近矣。又云。其入無君命。其人無君命。則是將如何得歸乎。假君不拒。苟且自來。其惡可知也。又何得書歸乎。

定十五年九月丁巳葬定公。雨不克葬。戊午日下昃乃克葬。

穀梁曰。乃急辭也。趙子曰。按凡稱乃緩辭也。不得云急。詳經意譏臣子緩慢耳。乃者有所阻難有所待之意非急也

哀元年齊侯衛侯伐晉。

左氏曰。師及齊師、衛孔圍鮮虞人。伐晉。取棘蒲。啖子曰。按經不言魯師同伐。故不取。

哀二年晉趙鞅帥師納衛世子蒯聵于戚。

公穀皆云。輒之拒父。古人已知其非。不復更辯。穀梁序論已詳矣

哀七年公伐邾。八月己酉入邾。以邾子益來。

穀梁曰。以者不以者也。益之名惡之也。趙子曰。例先發既無別理。故不要重申之。又云。其來者外魯之辭。予謂來者至內之辭也。何外之有。如紀伯姬來。豈是外魯乎。

哀八年宋公入曹。以曹伯陽歸。

左氏云。執曹伯陽及司城彊以歸殺之。舊注云不書殺不告也趙子曰。予論從告之義。已見隱十一年。若實殺不書。

故宜略之。

吳伐我。

左氏云爲城下之盟而還趙子曰若實爲城下盟則魯懼至甚何得不便歸邾子而待齊重請與吳共伐乃歸之乎自矛盾矣經不書盟故不取也。

哀十二年夏五月公會吳于橐臯秋公會衛侯宋皇瑗于鄖。

左氏云衛侯會吳于鄖公及衛侯宋皇瑗盟卒辭吳盟趙子曰按上文公自會于橐臯不言與衛宋同會若實同會卽書之又若四國同會如何三國盟而獨辭吳乎吳力猶能藩衛侯三國敢拒之乎故知此傳謬甚矣經文衛不與吳會則子木子貢之言並無所施矣。

哀十三年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

左氏云吳子將以公見晉侯啖子曰按此時吳子爭長而不後晉豈肯帥晉侯以見晉乎又言將囚子服景伯以宗祝之言恐之乃捨景伯按吳通中國備知情僞以鬼神誑之豈肯信乎此言近兒戲也趙子曰據左氏有單平公而不書於經者緣吳子敵禮而會如今賓主對舉酒自然單子無坐位故不書且經文有及字是兩伯之義分明也公羊乃云吳爲會主與經不同不足取也故留其兩伯之詞而已爲敵禮而會故晉史卽云晉爲先歃而外傳吳語中卽云吳先歃各自護其主而了然可見公羊又曰吳在是則天下諸侯莫敢不至趙云實此會爲黃池魯地故魯獨會之耳若更有諸侯不當不序先儒或云不列序者。

乃以會兩霸爲義。子謂若欲如此。卽云公會某侯伯。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豈不成兩霸之義哉。

穀梁曰。黃池之會。吳子進矣。

言進之故稱子

趙子曰。按此爲吳同爲會主。故不入傳。不達此理。遂妄爲義耳。

哀十四年。西狩獲麟。

趙子曰。公羊云。孰獲之。採薪者。按經文言狩。若言採薪。則與經違矣。

穀梁曰。引取之。非狩人獲。故曰引取。按公穀並以經不言狩人之名。故有採薪引取之說。不知舉獸獲之義。是以爾也。穀梁又云。不言來。不外麟於中國也。此據鴟鴞來巢言之。按鴟鴞據巢書來麟。但以獲書之皆實其事而言耳。何煩妄說。又云。不言有。不使麟不恆於中國。此據有蜮之類言之耳。書有麟。西狩獲麟。則似麟無數理。不要書有何煩妄說。若言書有。卽是不使恆有。有年豈不恆有。